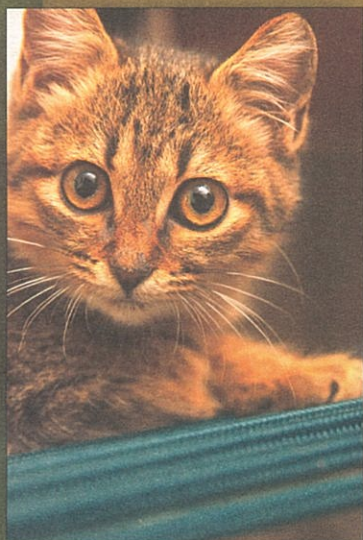


台灣動物之聲

2004 * 冬季號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一日創刊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出版

37



狗狗貓貓站出來 抵制不平等條約

- 被禁錮的身心靈——淺談導盲犬
- 動物保護法令，不應「一國兩制」
- 海洋霸王淪為缸中丑角——清水鯊魚悲歌
- 人與自然觀點：動物倫理之論述

| 封 | 面 | 故 | 事 |

在各界抗議聲中，欠缺周延考量與專業諮詢的「寵物買賣契約」，已由寵物公會打著「農委會背書」的假象自行宣布開跑。最令廣大貓主不滿的是，寵物市場重要主角的貓咪居然在契約中毫無保障。如果貓咪會講話，可能會齊聲：「喵！抗議重狗輕貓！喵！抗議歧視貓！」「喵！請以領養代替購買！米克斯也是美貓！」

玄奘大學第一屆應用倫理學術會議 宗教哲學與環境倫理

主旨：

為增進宗教學界在基礎倫理學與應用倫理學方面之研究討論與學術成果，玄奘大學宗教學系、應用倫理研究中心、關懷生命協會與佛教弘誓學院，將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四、十五日，於中央研究院學術活動中心第一會議室舉辦本學術會議。(地點或將改為玄奘大學國際會議廳，目前尚未作最後確定。)

說明：

◎召開本學術會議之宗旨有二：

1. 倫理學界與宗教學界切磋琢磨，研究諸家宗教倫理學之系統理論。
2. 依於系統理論之基礎，針對各項應用倫理議題，提出各家宗教或哲學的觀點。

◎基於宗旨，玄奘大學應用倫理研究中心將於爾後陸續召開學術會議，以增進宗教學界在「基礎倫理學」與「應用倫理學」方面之研究討論，並提供各種宗教或各家哲學在系統理論方面的交流與對話。

◎本屆會議在應用倫理方面，先以「環境倫理與動物倫理」為主題，爾後再陸續推出其他子題。

議程大綱：

- 一、開幕典禮(2005年5月14日上午9:00-9:30)：
- 二、新書發表會(2005年5月14日上午10:00-11:30)：

發表人：Michael Allen Fox

傅可思

Professor of Philosophy, Queen's University (Canada). Adjunct Professor,
School of Social Science, 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 (Australia)

加拿大皇后大學哲學教授，澳大利亞新英格蘭大學社會科學院教授

書名：Deep Vegetarianism /《深層素食主義》中譯本

本書中譯：王瑞香(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人類學碩士，輔大翻譯學研究所兼任講師)

演講中譯：錢永祥(中央研究院中山社會科學研究所研究員)

說明：本書將素食主義作了哲學上的深度分析，並一一駁斥「維護肉食正當性」的各種理論，其論辯犀利，立論嚴密。作者係加拿大與紐西蘭哲學教授，本書錢永祥教授推薦，王瑞香中譯，由關懷生命協會出版。

- 三、專題講座暨座談會(2005年5月15日下午)：

主題：倫理學之宗教對話

1. 基督宗教倫理學之基礎理論

主講人：孫效智教授(台灣大學哲學系副教授兼生命教育全球資訊網召集人)

2. 儒家倫理學之基礎理論

主講人：李瑞全教授(中央大學哲學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3. 佛教倫理學之基礎理論

主講人：釋昭慧教授(玄奘大學宗教學研究所副教授兼應用倫理研究中心主任)

四、論文研討會

首屆本學術會議之研討子題如下：

1. 宗教倫理學之基礎理論(含規範倫理學與後設倫理學)。
2. 宗教或哲學在倫理學系統理論方面之比較研究。
3. 環境倫理與動物倫理。
4. 其他各種應用倫理議題之宗教觀點，如：

(1) 生命醫學倫理 (2) 性與性別倫理 (3) 專業倫理

◎前二百位報名參加人士，將由大會於現場贈送Fox教授著《深層素食主義》一書。

◎報名表格敬請向第一屆「應用倫理學術會議」籌備處函索，或以電話、傳真、電子郵件索取。

亦可於玄奘大學應用倫理研究中心網站(<http://www.awker.com/ethics/meeting.htm>)下載表格，填妥後回傳：第一屆應用倫理學術會議聯絡處。

聯絡地址：桃園縣觀音鄉大同村11鄰121-5號

電話：(03)498-7325

傳真：(03)498-6123

電子郵件：hong.shi@msa.hinet.net

主辦單位：玄奘大學宗教學系、玄奘大學應用倫理研究中心、關懷生命協會、佛教弘誓學院



>> 目錄



【同伴動物】

- 02 狗狗貓貓站出來 抵制不平等條約
/ 關懷生命協會、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
- 04 黑心契約 枉顧動物與消費者權益 / 李軍漢
- 05 被禁錮的身心靈——淺談導盲犬 / Derek Fang

【野生動物】

- 10 動物保護法令，不應「一國兩制」 / 釋昭慧
- 12 海洋霸王淪為缸中丑角——清水鯊魚悲歌 / 關懷生命協會、野生救援組織
- 14 防檢局竟成為保育劊子手? / 蔡惠萍

【經濟動物】

- 15 勿養棄殺·敬意依舊——記桃園縣客家文化節「創意神豬」 / 簡志華

【動物倫理】

- 18 人與自然觀點：動物倫理之論述(上) / 錢永祥·釋昭慧演講

【動保教育】

- 24 2004 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活動報導 / 李軍漢

協會動態 / 徵信名錄 / 英文摘要(English Summary) / 財務報表 /



◎台灣動物之聲 第37期

發行人 / 釋昭慧
法律顧問 / 萬國法律事務所
總編輯 / 釋傳法
美術編輯 / 張齡文
出版者 / 關懷生命協會
Life Conservationist Association
發行所 /
110 台北市信義區莊敬路 289 巷 5 弄 16 號
電話 / (02) 8780-0838
傳真 / (02) 8780-0840
登記字號 / 局版北字誌第 35 號
(中華郵政 北台號第 5837 號雜誌交寄)
郵撥帳號 / 16874551
戶名 / 中華民國關懷生命協會
印刷 / 龍岡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狗狗貓貓站出來 抵制不平等條約

◎關懷生命協會、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

(9月28日上午10:00於立法院中興大樓103室，本會與陳建銘立法委員、犬貓飼主代表、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共同召開「狗狗貓貓站出來·抵制不平等條約」記者會。是日適逢中秋教師佳節，媒體記者擠滿103室，當日至少有九家電視、翌日至少有七家報紙報導。)

寵物同業公會即將於9月28日開始試辦業界所擬之「寵物買賣契約」，該契約業已引起動保團體、消基會、獸醫師等抗議其枉顧動物權益、消費者權益以及獸醫專業尊嚴，然而，寵物同業公會卻將各界建議置若罔聞、執意試辦。對此，廣大貓族狗族、狗主貓主深感不滿，於同日召開記者會表達嚴正抗議，呼籲所有狗族貓族、狗主貓主：共同抵制「業界版寵物買賣契約」，拒絕簽署不平等條約！



9月28日上午於立法院中興大樓103室，陳建銘立委、動保團體與犬貓飼主共同召開記者會。

一、呼籲共同抵制「不平等條約」

貓族代表「Yoyo」飼主簡志華表示：「業界版寵物買賣契約」裡對貓族的保障遠遠少於狗族，像貓傷風、貓愛滋、球蟲症、血巴東蟲等貓族常見疾病都沒有列入，有「歧視」貓族的嫌疑。此外，像腹膜炎等傳染性疾病潛伏期至少要14日，貓瘟、傳染性腸炎平均潛伏期有6天，可是契約擔保期只有5天。至於常見的霉菌、疥癬、耳疥蟲等小病則無法處理，明顯有利於業者。



「業界版寵物買賣契約」裡對貓族的保障遠遠少於狗族，有「歧視」貓族的嫌疑。

狗族代表「呆呆」飼主李羿萱（奇摩古代新樂園家族家長）表示：「業界版寵物買賣契約」要求飼主必須「遵從」寵物業者的指示飼養寵物，但是寵物業者把動物當作商品，如何讓人信賴其能正確「指示」？而且，契約中並未要求載明晶片號碼、血統書證號等以供辨識，到時候爭議寵物是否「本尊」怎麼辦？

狗族代表「弟弟」飼主李軍漢表示：如果飼主要留下病貓病犬，依照契約業者不用賠償醫療費？契約要求飼主必須在「特約」醫院進行醫療，不能選擇至其他更好的醫院，難道要飼主眼睜睜看心愛寵物受折騰？而且契約中所定之多種疾病當中，在國內僅有教學獸醫院具備精密檢驗儀器，其他一般醫院需3-6個月才檢驗得出來。再者，難道契約中沒定的疾病，就不能向業者求償？檢驗不出的疾病，就不是疾病？

更離譜的是，買到重病犬貓消費者不能要求退錢，罹患傳染病時最長也只能在5日內就要更換，時間太短；契約也沒規定業者必須於幾天之內賠償新的寵物。

二、對消費者保障遠低於民法

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理事長文魯彬律師表示，「業界版寵物買賣契約」所賦予消費者的保障甚至遠低於民法。如按民法規定，寵物業者（賣方）應擔保所售寵物無健康瑕疵；且雖消費者（買方）應於發現瑕疵後儘速通知賣方，然契約解除權及減少價金請求權係可於通知賣方後六個月內行使，絕非如「業界版寵物買賣契約」內要求，於特定之健康問題或疾病時，僅有二日或五日之期限限制。

再者，觀此契約之精神，竟發現是消費者必須負責證明所購買寵物有健康瑕疵，而非寵物業者保證其所賣寵物健康狀況良好。甚至，消費者也不能向寵物業者主張解除契約或減少價金，此條款明顯違反消費者保護法之「平等互惠原則」，對消費者顯失公平。

關懷生命協會表示，該契約完全是寵物業者「黑箱作業」，動保團體、消基會、獸醫師曾數度向農委會反應該契約漏洞百出，然而，寵物同業公會卻將各界建議置若罔聞，還試圖營造「農委會背書」之假象，混淆視聽、執意推動，這才激怒犬貓飼主站出來開記者會，呼籲社會大眾睜大眼睛，共同抵制「業界版寵物買賣契約」，拒絕簽署不平等條約！

三、農委會表態監督

農委會在傾聽各界意見之後，已於上週五與動保團體協商，同意本於監督之立場，將於半年內邀請業者、動保、消保團體及獸醫師共同檢討，並考慮在公開徵求各界意見，於形成共識後，推出新修正的「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範本」，並送至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核備。

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指出：自從四個團體共同發起連署行動後，兩週以來共有107人參與連署，許多民衆提出實際買賣寵物所遇到的問題及意見（見附件），動保團體將會一併彙整，提供給主管機關參考。

四、再次呼籲「以認養代替購買」

動保團體籲請社會大眾，踴躍提供修訂意見，以擬出更完善之定型化契約範本，以保障弱勢動物與消費者之權益。無數流浪貓狗在街頭或收容所，等待人類朋友給牠們一個溫暖的家，請想要動物作伴的朋友們，儘量「以認養代替購買」，讓可貴的生命多一個被呵護的機會。

項目	寵物買賣契約	民法
擔保疾病	可更換寵物的疾病不到20種	只要生病皆可主張賠償
擔保期間	不論傳染病或即傳疾病，2-180天	至少六個月，遺傳性疾病不在此限
賠償方法	更換寵物，但未標明期限	部份退款、解除契約、損害賠償、更換寵物
消保法規範：買賣雙方需基於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否則契約無效，依民法處理		

◎如果您在使用這份「業界版寵物買賣契約」後遭遇買賣糾紛，請速與以下團體聯繫，我們會為您提供相關法律諮詢。

- > 關懷生命協會 (02)8780-0838
- > 動物社會研究會 (02)2239-8105

黑心契約 枉顧動物與消費者權益

◎李軍漢

「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在農委會及寵物同業公會積極合作推動之下，擬於本月十五日公告實施。本來，讓糾紛頻傳的寵物買賣市場趨向合理公平發展，訂約之立意或可謂良善。然而，該定型化契約卻引起動保團體、消基會、獸醫師公會等群起抗議，箇中原委，值得社會大眾關切。

首先，該契約由「賣方」寵物同業公會所擬定，並未廣詢消費者或飼主團體之任何意見，這讓該契約在「保障消費者權益」的煙幕之下，掩蓋完全背棄消費者利益的真相，成為寵物業的「自保條款」。而理應在買賣市場中力持「公平中立」的農委會，並未善盡替「資訊弱勢」的消費飼主把關的責任。



記者會上流浪貓「yoyo」、古代牧羊犬「呆呆」、拉不拉多「弟弟」搶盡鏡頭。

除了單方面傷害消費者權益之外，該契約亦直接傷害交易動物之權益，例如：

一、要求飼主必須「遵從」寵物業者的指示飼養寵物，諷刺的是，寵物業本身之飼養照料久已為人所詬病，違反獸醫師法自行醫療、安樂死淘汰動物，連最基本的尊重生命都無法做到，遑論教導民衆如何正確飼育寵物。

二、飼主必須於寵物業公會之「特約」醫院進行醫療，受限於契約，飼主不能選擇至其他醫院給予寵物更好的醫療，侵害寵物之受醫自由，無異於草菅生命。

三、契約中所定之多種疾病當中，有些在國內僅有少數醫院能正確檢驗，大多數所謂的「特約」醫院，並無法提供專業診斷。最讓獸醫師詬病的是，契約所訂的檢驗期多所不足，因而強烈反對獸醫師公會替此惡法背書，以免獸醫專業尊嚴淪為寵物業私慾的祭品。

四、契約中並未要求晶片註記、血統書證號等以供辨識，容易產生爭議。又，血統與家族病史為另一重要資料，以資確保寵物健全與消費者權益，但契約書中亦付之闕如，使業者得以繼續販賣來歷不明的「血統」寵物，繼續在黑箱中任意繁殖牟利。

一份好的定型化契約，可以保障交易前母犬待遇、交易中幼獸所受照料，與幼獸適齡後才上市交易、幼獸交易後之照養問題…等等，我們不否認定型化契約對保障動物與消費者權益之功能。參考許多國外寵物買賣契約，其不外乎要求消費者應善待動物，以及業者可以回收寵物作為保障動物福祉的最終手段。

反觀農委會大力補助寵物同業公會所推廣的「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不但棄動物權益如敝屣，更成為業者逃避交易責任之最佳保障。國內寵物業道德淪喪至此、官僚與利益團體糾葛若此，叫社會大眾如何相信寵物業是愛護生命的優良業者呢？

——原刊於 93 年 9 月 10 日中國時報「時論廣場」

被禁錮的身心靈——淺談導盲犬

◎ Derek Fang



電影「再見了，可魯！」在台已正式上映，正如預期，不只賣座佳，更掀起一股「可魯熱」，讓人不禁連想起淺碟文化的台灣，歷年來熱過的如卡拉OK、KTV、PUB、蛋塔、涮涮鍋等等，一路跟風下來倒閉無數，這倒也就罷了，畢竟是金錢遊戲，一個願打一個願挨。但據媒體報導，「可魯熱」效應已然呈現，走出電影院的觀眾，除了一把眼淚一把鼻涕，應該會伴隨著兩種情愫：一則是對劇中主角拉不拉多犬，興起了擁有一隻該多拉風的念頭；二則是深深感動於劇中人犬溫馨互動，對主人有忠犬相伴而感覺溫暖，對狗主角「可魯」有主人疼愛照顧而感覺幸福。

前者造成的後果是：拉不拉多市場立刻由一萬餘元漲到二萬多，寵物店賣到缺貨，繁殖場不敷使用，馬上改豬圈為臨時繁殖場。但多數人不知道，在此同時街頭棄犬名單中，開始出現了以往少見的拉不拉多犬，而時髦男女費力的拉著不顧一切勇往直前的拉不拉多的畫面，也在街頭在在可見。

至於後者，則牽引出隱晦於美滿表相之後，值得探討的動物權問題：

可魯真的是過了有意義且幸福的一生嗎？

對觀眾及絕大多數的人類來說。毫無疑問：肯定是的。他們會說：導盲犬通常都不是被飼主當工具看，他們把牠當朋友、當家人、甚至是身體的一部分，如果指責盲胞把狗當工具，是不是有點太重了？人要活的有尊嚴，狗也是，只要飼主尊重牠、愛護牠，這種互利共生的關係，在自然界有太多了，從原始人類飼養狗就是來自於功能性，協助打獵、防禦野獸、保護領域等等，狗與人互利共生的關係已經幾十萬年了……

如果說導盲犬是工具，那我也是我兒子的工具，也是我老婆的工具，也是我爸媽的工具，也還是老闆賺錢的工具。也許我會累我會倦怠，但我知道有我的存在，我的家人可以過的更好，那是一種甜蜜的負荷。導盲犬的工作也許不少，還要被迫違反天性，但是，一個人若不喜歡，可以睡到自然醒又不用工作？的確，人人都是別人的工具，但至少是自願的，有選擇的自由，但是狗狗有選擇的自由嗎？人們當工具，加減有回饋，若不是物質，至少也有心理層面的滿足。

不禁想到美國開國初期的黑奴，不知道當時黑奴能不能選擇不當奴隸？能不能選擇主人？運氣好的話，主人會對他好一點，或者工作量少一點，休息時間長一點，吃得食物好一點。運氣差的話，可能連生病時都不放過他，哪能指望就醫，病死一個黑奴的意義只是一筆金錢的損失而已。諷刺的是，被奴役久了之後，有的黑奴習慣了，或被制約了。有的黑奴想要反抗，甚至有白人支持。但有部份黑奴卻深怕，如果反抗，最後的結果可能是連飯都沒得吃，命都不保，比較一下，目前狀況雖不滿意，但至少還活著。在當時蓄奴白人眼中，不就出現了好黑奴跟壞黑奴。不知那時有沒有白人覺得好黑奴的人生很有意義？幫主人無怨無悔做了好多事，幫助國家經濟發展、交通建設、照顧生病白人……，如今時代進步，黑奴沒了，黑人人權在積極爭取下，不可同日而語。那時候大聲疾呼黑人人權，與今日提倡動物權大概差不多吧？

導盲犬訓練：如何不當一隻狗

何謂「導盲犬」？導盲犬是一種工作犬。工作犬有很多種，如緝毒犬、牧羊犬、警戒犬、雪橇犬…等。而導盲犬是指受盲人（全盲）指示帶領行動到達目的地的狗。並不限定狗種，但拉不拉多犬個性比較溫馴，更適合而已。

擔任導盲犬的資格，要追溯狗狗前八代都沒有攻擊人的記錄，以及沒有遺傳疾病的優良血統，再經過兩年的嚴格訓練才有可能雀屏中選。

導盲犬在歐美紐澳發展已有八十年的歷史，在日本有四十五年，韓國台灣剛起步。訓練一隻導盲犬的成本約在新台幣一百二十萬左右。

台灣第一隻導盲犬是本土（新莊盲人重建院）訓練的，也就是剛解放而正在學習「如何當隻狗」的雅琪。

雅琪今年因為年邁（大約十歲），主人換了新狗，之後雅琪被一位醫師領養，據醫師說：「雅琪乖得令人～～心痛～～」（注意：是～～心痛又～～），醫師決定要讓雅琪餘生過得像隻狗。會奇怪嗎？什麼叫做「活得像隻狗」？那是因為，雅琪完全不知道狗會奔跑、狗會打滾、狗會在桌邊ㄣㄣ乞食、狗會跟其同類追逐聞屁屁。

但台灣也只有這一隻（成本太高，成效不彰）本土訓練的導盲犬，其他十隻是台灣導盲犬協會委託美國培訓的，去年返台正式執行勤務後，有幾隻已經變成秀犬，上各媒體宣導。有幾隻因種種原因不好用，變成百萬寵物犬。

台灣的視障同胞有四萬九千餘人，多數為弱視，平日行動雖不方便，倒也不是大問題。全盲的視障同胞可參加啓明學校，盲人重建院或各縣市政府委託相關社福機構辦理的定向行動訓練，期望結束訓練後，能藉著一枝白手杖在都市叢林中摸索到達目的地。要安全到達目的地，需要配合的客觀環境很多：騎樓最好淨空，車輛駕駛遵守交通規則，路面平坦無障礙，最好處處有導盲語音指示，但擔任這項工作的不該是一隻有生命的狗。

為什麼不該是一隻狗呢？因為訓練過程嚴苛慘無人道嗎？因為工作繁重？因為危險度高嗎？牠的工作一點也不累，不必馱重物、不必拉雪橇，不必嗅地雷，不必跟歹徒搏鬥，牠只要安安靜靜的帶領主人到達目的地。可是，導盲犬必須在任何狀況下安安靜靜，處變不驚，牠一驚的話，牠的視障主人可就不好了。

所謂任何狀況包括——其他狗狗會有反應的狀況。例如，路邊有車輛經過亂鳴喇叭，有貓咪竄過，有其他狗狗挑釁或想交朋友，有芳香的美食誘惑等等。要如何千中選一，要如何訓練才能到達如此境界？在牠服勤十到十二年當中（一隻狗的大半生），不能與其他狗接觸，不能吃人類的食物，不能奔馳跑跳（他的視障主人不方便）。



台灣不但是個適合導盲犬進行引導的地方，狗本身所應有的天賦也因此被活生生剝奪，完全不像隻狗的走完牠的人生，比如奔跑、打滾、在桌邊乞食、或跟其同類追逐。

牠的訓練其實也很單純，也就是：如何不當一隻狗罷了。

一隻狗應該是怎樣的？大家有不同的答案，有人認為是純種血統，染色穿衣綁辮子，抱在懷中小犬依人，人見人羨。有人認為該綁在門口盡忠職守。筆者認為，不管牠的品種職守為何，常常讓他跑一跑，叫一叫，交交狗朋友，咬咬拖鞋也無妨。

但是，導盲犬不可以。

心靈被禁錮的生命——導盲犬

其實早有專家指出，台灣並不是導盲犬適合工作的地方。狹窄彎曲、高低不平又佈滿違規停放車輛的街道，商家佔用騎樓，吵雜的喇叭、廣播、噪音，到處遊走的貓狗，在在嚴重干擾導盲犬工作，不若歐美日本的整潔環境。

導盲犬是帶領行動，牠的主人應該要是全盲的，能自由行動的弱視者是不需要導盲犬的，但現存十位導盲犬的主人中，有幾位是在路上正常行走的弱視者，有幾位平日出入是不帶狗的，有幾位並不是真的在日常生活中很需要牠的，但他卻也擁有一隻幾乎花掉百萬台幣訓練出來的導盲犬。筆者很歡迎任何人有一隻心愛的寵物陪伴，但不應該是導盲犬。我寧願牠的主人只是基於某種虛榮心態，免費申請到一隻百萬寵物犬，至少牠的存在不只是工具，雖然牠原來是被設計成工具的。但他卻也擁一隻導盲犬，這意味承辦單位審核不實，需要導盲犬的全盲者根本不到十位。就算是全盲視障者，也不會因為沒有導盲犬而把自己封閉在家中（後天失明者在初期會有一段不適應期，之後都會走出來的），他們有接受定向行動訓練，如果導盲犬真的如此必要，輪不到弱視者分配的。

工作犬這麼多種，但加減有下班時間，多少過一隻狗該過的生活。但是導盲犬的工作是全天候的，甚至為了不影響工作，牠是必須嚴格壓抑本性的（牠的主人怕也不方便讓牠玩樂），也就是說，導盲犬只是一個活的工具罷了。

狗狗沒有選擇主人的自由，我們盡量順著牠的本性，加上必要的規範，讓牠活的愉快。人不也是這樣嗎？不喜歡上學、不喜歡工作、不喜歡被約束，但你總會找到讓自己愉悅的發洩方式，上焉者快樂多、約束少，下焉者反之。但無論如何，都比幾乎完全工具化的導盲犬來得快樂。就像隻天生就要磨一輩子麥粉的騾子，你不會認為牠磨得很快樂的，而牠不也是人們需要的工具嗎？

重點不在工作不工作，重點在於：有沒有必要，讓一個生命嚴格壓抑牠的本性，去做一件長時間無太大意義的事？

一隻狗是不是快樂，我們應該知道的吧？我非魚，真的不知道魚兒快不快樂，但大家應該都知道，一隻鬆綁在草地奔跑與其他同類追逐撲跳的狗兒，牠是快樂的，牠是不希罕自我實現的，牠是不在乎勳章表揚的。



狗狗沒有義務該為人類無怨無悔的付出，然後得到無意義的讚美。

若問四萬九千位盲胞需要那些幫助，導盲犬絕對排名在榜外的，與其如此，為何要賠上一隻心靈被禁錮的生命呢？

歌頌，對動物而言，一文不值

這篇文章倒不是衝著盲人來，只是筆者更心疼可憐的狗兒。歌頌牠，不就像是歌頌一位終身不拿薪水、每日從早操到晚、全年無休的非傭一樣。我可不認為非傭會高興。

拍一部感人熱淚的「再見了！可魯」，動用了近百隻拉不拉多替身，就像當年賣座電影「我不笨，我有話要說」的豬主角BABE，其實是用了很多隻小豬。因為沒有一隻狗或豬能達到導演要求的演出，也就是說，這是一部拼湊出來的煽情電影。導演說拍這部片子用掉的底片是一般電影的5倍之多，他恨不得殺了這些狗(相信這是開玩笑的話，筆者不會當真)。但由此可見，導盲犬或是任何一隻乖巧的寵物，牠的馴服，是先天基因還是後天制約？

不要對你看過的煽情書籍電影照單全收，有時候，你所看到的很多並不是事實。肯定的事實是狗狗對主人無怨無悔的愛，但所有的主人都尊重狗兒的天性，偶而讓狗狗享受恣放的樂趣嗎？有的狗狗長時間被關在狗籠，有的狗狗被綁在屋外風吹雨打太陽曬，有的有一餐沒一餐想到才餵，有的被踢打取樂，但牠們心中最重要的還是牠的主人。

在清末，中國人的地位曾經與狗相同，同樣被排斥在公園外，現在，是不是可以將心比心，多尊重一下現在的真正弱勢——動物。雖然，很難要求人類對其他物種存在的目的，沒有價值上、利益上、工具性的認定。豬存在是提供肉食，現在又培育出所謂迷你豬、麝香豬供人賞玩；牛馬存在是耕作馱物座騎，老了還可宰食，現在也有迷你馬；雞鴨生蛋及肉食；魚鳥若是美麗，可供賞心悅目的視覺享受，當然也是美食；還有供科學醫療實驗的猿猴狗鼠等。

歌頌，對動物而言，一文不值。最起碼的要求，在牠顯然不甘心奉獻生命之前，讓牠好過一些吧！

現在報章雜誌、媒體電視一片歌功頌德之聲，顯然還要持續好一陣子，聽說西洋版的「可魯」即將開拍，不少搭上「可魯熱」風潮的單位，著實趁機大賺一筆，包括寵物商、印有可魯肖像的各式服裝、文具、媒體……這種現象在台灣，似乎是正常的。相關協會當然獲得大筆捐款，可以多培育幾位訓練師，多訓練幾隻造福視障同胞的導盲犬。

狗狗沒有義務該為人類無怨無悔的付出，然後得到無意義的讚美。與其為了電影情節落淚，可不可以不要用「為人類服務的偉大」立場，去歌頌一隻有生命的活工具？

劇中的可魯不忍卸職
也是一種制約
因為牠不懂得可以快樂奔跑
牠只知道服從、穩重
牠不可以有情緒
牠其實只是機器
可是牠真正是有血有肉的生命！

人覺得不自由毋寧死
導盲犬卻是在這樣的壓抑中渡過一生
歌頌
讓牠們的生存太沈重！

不要再見，可魯！

針對近來熱門電影「再見了，可魯！」強力曝光，許多關心狗狗及拉布拉多犬飼主頻頻發出憂慮寵物棄養熱潮再現。我們認同好的電影可以讓社會大眾更加認識動物，也可以拉近社會關愛動物的距離，但是我們同時也呼籲片商要負起正確教育社會大眾之義務，立下良好商業行為的典範。

網路上已有許多朋友思索如何正確教育社會大眾拉布拉多犬的特性與飼養之甘苦，並有許多朋友來信協會關心是否能夠呼籲社會大眾正視台灣社會養狗連帶之飼主責任。對於有心以行動遏止拉布拉多犬遭受過度繁殖與不當飼養的朋友，我們提出幾點具體行動建議如下：

1. 加強通報網路上之繁殖買賣廣告，壓縮無照繁殖與買賣的黑市空間。
2. 正確傳遞飼養拉布拉多所應做之心理與生活建設。
3. 勸導您的朋友「以領養代替購買」，不要向未登記之商家或夜市小販購買，並於飼養前做好飼養準備。
4. 如遇任何買賣糾紛，請務必洽詢行政院消保會，或洽動保協會。

◎通報單位：

各級縣市府首長信箱、行政院農委會公務信箱、各地方動物防疫所之動物保護檢查員

動物保護法令，不應「一國兩制」

◎釋昭慧（玄奘大學應用倫理研究中心）

11月4日上午，本會於立法院召開「宗教不應成為動物保護法的化外之區」記者會，創會理事長昭慧法師、秘書長傳法法師與協會理事林雅哲獸醫師出席發言，針對最近盧博基立委擬修訂動保法，增列限制放生條文，本會指出：宗教不應成為動物保護法的化外之區，除了宗教放生以外，宗教神豬、宗教狩獵，整個過程涉及對動物很殘忍的部分，都應一併納入動物保護法規範。農委會在面對「宗教」所牽涉的保護動物爭議，不能再以「恐引起宗教界／客家族群／原住民強烈反彈」為由繼續當「縮頭烏龜」，而致令不合時宜的習俗繼續危害動物及環境生態。反對單就「放生」而立法，卻放過其他宗教不當習俗殘害動物的行為。認為這樣有違「宗教平等」之憲法精神。

長期以來，台灣宗教界的許多儀式習俗，公然違反動物保護相關法令，大家見怪不怪，而且視作理所當然。若有動保或保育人士揭發真相，呼籲停止儀式習俗中的虐待動物行為，往往被扣帽子，將這些良知之音，抹黑成族群、宗教或文化歧視，乃至上綱為政治陰謀。於是，宗教在長期以來，形同動保法令的「化外之區」，動保法令在台灣，形同「一國兩制」。

以「放生」為例，它在古代佛教，原是一種悲憫眾生的良善風俗，信眾隨機、隨緣，購買或搶救即將被宰殺的動物，然後予以釋放；然而在當代台灣，許多放生活動業已變質，主事者訴諸個人消災、除病、延壽的種種放生功德，信眾趨之若鶩，因而形成有計畫、有組織、利潤高、商機大的募款活動。放生鳥獸與放生水族，形同龐大數目的商品，悲憫眾生的佛法情懷，早已被功利心態扭曲失真。

動物往往因「放生」而被補，並且在狹小的容器之內，在等待儀式的過程中，飽受堆擠雜遝之苦；有的放生地點不當，更令大量動物在釋放後，由於無法適應生態環境而大量死亡；許多放生動物則被獵戶、漁民俟機再捕，重新落網。而保育團體更是譴責，部分放生內容，不分凶猛禽魚、毒蛇或外來種，已導致生態環境的嚴重破壞，威脅到人類或原生動植物的安全。

日前已有立委提出動保法修正案，意欲限制這類大量化、商業化的放生行為。其實，動保法第六條明文規定：「任何人不得惡意或無故騷擾、虐待或傷害動物。」第二十九條第一款規定，棄養動物，致有破壞生態之虞者，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其涉及刑事責任者，並移送司法機關偵辦。因此，惡質「放生」所導致的「放死」效應，實已違反該諸法條。

部分「放生」活動雖已變質，然而無論如何，「放生」的歷史淵源，還是來自憫念動物處境的宗教崇高理念。然而有的宗教習俗，更是為了自身利益而虐待、傷害、公然宰殺動物，違反了前述動保法第六條，以及第十條第三款，「對動物不得有『有害社會善良風俗之行為』。」第十二條，「對動物不得任意宰殺」。而且依第二十七條第四款，有害社會善良風俗之利用動物行為者，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二十五萬元以下罰鍰。第三十條第三款與第五款，無故騷擾、虐待或傷害動物者，以及於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宰殺動物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以「神豬」為例，為了祭祀、參賽，將一般豬仔，硬生生養成胖到癱瘓的「神豬」，這難道不涉

及虐待、傷害嗎？難道沒有違背社會善良風俗嗎？難道不應科以罰鍰嗎？

又例如，在原住民團體的壓力下，政府終於棄守了國家公園這塊台灣野生動物最後的淨土，並於九十三年一月通過修法，開放宗教祭典用途的狩獵行爲。九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屏東縣某原住民部落大學，更是公然進行了一場所謂的「殺豬教學觀摩」，將殺豬全程秀諸媒體，血淋淋鏡透讓視聽群眾觸目驚心，這已明顯違反了動保法第十三條第一款，除主管機關公告之情況外，不得於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宰殺動物。

但是類似這些宗教公然違反動保法之情事，農政官員絕對無人敢於問，甚至索性修法以大開虐待、殺害動物的後門。原因是，涉及宗教習俗，官方不便置喙。涉及族群敏感議題，政治人物不敢開罪特定族群。動保人士的抗議，則被抹黑爲「打壓客家或原住民族群」，被視作「原漢族群文化衝突」，以及種種反扁或反本土文化的政治陰謀，在一場又一場泥巴戰與口水戰中，轉移了動物保護的主題。

然而傳統文化的價值，不宜無限上綱，宗教更沒有自外於法律的特權。作爲佛教徒的動保人士，我們依然反對佛教界部分團體的放生行爲，這應該可以證明：我們不忍動物受苦的目標，是一以貫之的，與宗教、文化、族群歧視無關，更無關乎特定政治立場。

如果現行動保法令有所不足，我們當然贊同修訂更爲完備的動保相關法令，但如果單挑「放生」一事來作修訂，卻坐視其他宗教傳統習俗所導致的動物傷害，這將嚴重違反宗教平等的憲法精神。我們建議：朝野立委不妨趁著這次修法，將各宗教違反動保法的行爲都作通盤檢討，一次修訂完備，以免讓部分宗教，繼續保持其作爲動物保護相關法規的「化外之區」。



本會於立法院召開「宗教不應成爲動物保護法的化外之區」記者會。出席人士：協會理事林雅哲獸醫師、玄奘大學應用倫理研究中心昭慧法師、秘書長傳法法師（左起）

海洋霸王淪為缸中丑角——清水鯊魚悲歌

◎關懷生命協會、野生救援組織

「您能夠想像到高速公路休息區可以看到鯊魚嗎？中二高清水服務區從海生館引進十隻鯊魚，今天鯊魚缸盛大開幕，吸引許多大、小朋友參觀，這也是高速公路服務區的創舉……」鯊魚缸國道創舉的報導，在國內打響著，遊客紛紛聞風而至，只為了一睹鯊魚的威風凜凜的風采，然而在眾多的歡呼與傳頌之下，又有多少人會站在鯊魚的立場替牠們想一想呢？

位於國道三號，號稱為全台灣最美麗的休息站「清水服務區」，自開幕以來每日旅客絡繹不絕，自去年八月起，更打著「生態教育」的名義，引進了十隻鯊魚展示，鯊魚缸的盛大開幕，吸引大批的民眾前去觀賞，也為清水休息站帶來可觀的商業利益，然而佇立於鯊魚缸前，看著鯊魚群擠身在長寬約四公尺的狹小鯊魚缸中，擁擠的空間讓鯊魚無法悠遊的生活，只見鯊魚不停地繞著圈子，個體大一點的鯊魚甚至無法轉身，只能毫無生氣地靜臥缸底，此舉明顯已對鯊魚造成嚴重的傷害。



把鯊魚從海裡抓來關在小魚缸，這叫保育教育？怎能忽視其助長海洋生物被獵捕被買賣的後果？

「清水服務區」是由「南仁湖育樂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經營權，南仁湖打著推展「生態教育」的旗號，從其子公司「海景世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BOT (Build-Operate-Transfer) 經營的「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運來 2 隻護士鯊與 8 隻檸檬鯊，假生態教育之名，行商業利益之實，將 10 隻鯊魚全部放在同一個狹小的鯊魚缸中，卻沒有仔細評估此舉對鯊魚造成的傷害。

清水休息區的美景，在媒體的大批報導、遊客彼此間的傳頌，以及廠商的造勢之下，每日遊客絡繹不絕，再加上後來進駐的十隻美麗鯊魚，讓過去幾個月內，清水休息區的遊客數超過一千萬人次、營業額高達五億元以上；然而大批的觀光客，卻帶來了吵雜的環境與過度的照明，欄杆隔離民眾觀賞鯊魚的距離過短，導致讓遊客恣意地拍打著鯊魚缸的玻璃，換來鯊魚驚恐的生存環境與空間。

雖然打著「生態教育」的口號，服務區內卻看不到解說人員，到了現場只能兩顆眼睛轉阿轉，知道了鯊魚的樣貌，卻無法了解鯊魚的生態；就為了如此所謂的「生態教育」，卻必須犧牲鯊魚的生存空間，同樣是地球上的一份子，人類不應該為了一己之私，而剝奪其他生物的生存權。

在鯊魚缸的下方，有偌大明顯的標示，說明十隻鯊魚的來源：「我們來自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對於此舉，我們特別向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館方求證，但館方則表示沒有接獲任何鯊魚外借的通知，因此清水服務區十隻鯊魚的來源，也不得而知；另外，我們也特將此事告知農委會，協請農委會的幫助，要求海景公司改善，不該忽視鯊魚的生存權。

海生館館方人員表示，根據相關法令規定，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內的生物所有權，屬館方所有，館內的生物不得外借予其他任何的用途，因此即使是海生館的BOT廠商海景公司向館內借生物展示，

也是違法的行爲；又倘若海景沒有向海生館外借生物，而是自行購買展示之，卻又在清水休息區的鯊魚缸下，放著斗大的標示，說明鯊魚來自於海生館，這也是一種欺騙消費者的行爲，不論是違法或是欺騙，都是不適當的舉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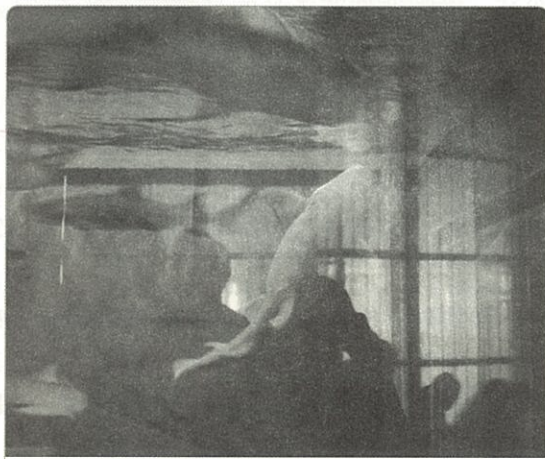
面對保育團體的抵制、大眾的輿論以及各方的壓力，如熱浪般不斷襲來，同時鯊魚也陸續出現外傷及刻板行爲等問題，接著交通部、農委會也陸續進行關切，要求停止展示鯊魚，海景最後才悄悄地將水族缸內的鯊魚換成了虱目魚。

鯊魚回去休息了，取而代之的是千條台灣特產虱目魚上場應景，龐大的數量帶給民衆全新的感受，然而，在一次的電話詢問之中，海景表示清水休息區的水族缸每兩個月固定換展一次，鯊魚換展是既定的工作，原則上會有新的鯊魚回到清水休息站，未來鯊魚還是會回到這個狹小的牢籠裡；然而在每一次的運輸過程中，對鯊魚的生命與體力都是一項嚴苛的考驗，加上鯊魚必須一再地適應與海生館不同的環境，站在鯊魚的立場想想，牠們的體力可以負荷嗎？

鯊魚的天性，是必須生活在擁有數海裡領域的海底霸王，如今成群擠在小小的「生態水族箱」裡，就算對鯊魚的健康無損，也會對鯊魚在掠食習慣、生活空間以及部份的行爲造成影響，並造成動物不斷地重複著某種動作，或是有自殘的現象產生。

當初標榜著「富有生態教育意義、中部最大的水族箱」設立了水族箱，而最初設立的目的，是爲了讓民衆接觸海洋生物，又爲了響應政府鯊魚保育政策，所以選擇了鯊魚優先展示。然而這樣子的一個呈現方式，換來了清水休息區的商業利益，以及民衆的視覺享受，卻忽視了鯊魚的痛苦，如此捨本逐末，是不該被推崇的，更要杜絕不尊重動物生存權的行爲。

根據可靠消息來源指出，未來南仁湖集團將會繼續標下更多國道休息區的經營權，並引進其他的海洋生物，展示於水族箱內，假藉「生態教育」之名，行商業利益之實，枉顧動物的天性，只爲了自身的利益，人類實在不該以萬物之靈自居，侵害其他生物的生存權利，這是當前最重要的課題。



大鯊魚塞進小魚缸，檸檬鯊只能不斷游小圈圈，護士鯊連轉身都顯得困難。

附記：今年9月5日，本會至中二高清水休息區勘查鯊魚展示缸，之後分別向海生館、海景公司、台新銀行、農委會、交通部要求停止展示。20日下午，新台灣新聞周刊來本會採訪，於25日第444期新台灣新聞周刊專題報導「鯊魚受難·台灣之恥」，發揮強烈的輿論壓力。9月30日上午，農委會李建全副主委來電告知：日前海景公司董事長李清波拜訪農委會，就清水休息站鯊魚缸一事進行協調，李副主委表示，生物展示仍需顧及社會觀感、保育及教育目的，其後海景公司已於27日將鯊魚撤走。本會希望交通部撤除高速公路休息區的海洋生物展示缸，然未獲善意回應。

防檢局竟成保育劊子手？

◎蔡惠萍

一名印尼男子違規攜帶廿多隻保育類鸚鵡來台，經海關查獲，農委會防檢局人員在採集檢體之後，竟不等檢疫報告完成，便迅即將這批一、二級保育類的珍稀鳥類全面撲殺。這批鳥類雖來自禽流感疫區，但事後由檢體確認排除感染禽流感；然而，在檢疫人員的手下，這批瀕臨絕種鳥類已然灰飛煙滅。防檢局的作為不僅是便宜行事，更暴露出它對於生物多樣性保育的概念何等薄弱！

站在國家防疫第一線的防檢局，為國人及國土做好外來疫病防治的把關工作，當然有必要謹慎行事。但在此前提下，並不表示「撲殺」是它的最高工作準則。以當天的處理而言，防檢局有專業人員和設備，既已採集檢體，何不等到報告出爐確定感染病毒再進行撲殺？荒謬的是，防檢局在完成銷毀後一天即得知檢驗結果，他們對自己的「錯殺」恐怕也無多少懊悔之情，更遑論反省執行作業規範是否過當。

這批來自疫區的走私動物，既不是貨品，更非罪犯，牠們都是活生生的生命，是地球將要消失的珍貴動物。防檢局執行把關要滴水不漏自是可以理解，但從保育的觀點，能做的難道就只有立即消滅一途嗎？倘若走私的是貓熊，難道防檢局也照樣要誅而殺之嗎？

遺憾的是，防檢局對動植物的把關工作，似乎已變質為和海關緝毒一樣的機械式動作。但別忘了，毒品當然可以丟入焚化爐一舉銷毀，但對待地球上珍貴的動物生命，也能這麼麻木不仁嗎？如果可以這麼粗糙，防檢局只須鑑定動植物與操作焚化爐兩種人員即可，還要專業人員做什麼？防檢局的作為，和捕捉這些稀有動物的劊子手又有何二致？

面對外界的質疑，防檢官員的回應是：如此是為避免恐慌，同時不讓走私者存有投機心理。事實上，走私動物不管有無銷毀或帶原，只要查獲全部沒入，走私者便不可能獲利；防檢局的說法根本牛頭不對馬嘴。再說，如果防疫就是一殺了之，工作也未免太簡單了吧？

這次事件，不過反映了台灣「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官僚心態。只可惜，多了一批犧牲品，卻沒有幫助官僚文化多一些反省。

——原刊於 2004/11/06 聯合報

勿養棄殺 敬意依舊—— 記桃園縣客家文化節「創意神豬」

◎簡志華

客家鄉莊，人口依然外流利害，走在午後的街巷內，那種自屬於鄉間的樸實氣息不斷地在行走間與你環伺抑或召喚，而如果不是因為這個採訪的機緣，這地方應該也沒什麼機會臨訪吧！

人敬畏天地，從古早以來便有其對大自然產生極巨恐懼而產生的祭祀行為，比如敬畏給予能量的太陽，因此不分東西方世界，人們對太陽的崇拜與信仰，幾千年來從來未曾斷絕。或對大地能孕育萬物供與無數生命得以存活的那種深深紮根的貼切感，一如母親般的溫適與親切。因此，人民同樣害怕得罪這如太陽給予有形滋養的「大地」，自然地將它想像成「母親」形象，而自成一種想念得以母親疼愛的信仰——地母信仰。

原住民是台灣最初早的居民，除此之外，各種姓的各地居民莫不是早年橫渡「惡海」，辛苦的移遷過來台灣，開始步步腳印的去將這塊以為荒島的地方開墾起來。在萬物荒漠的情況下，除了手手開墾外，更希望辛勤所耕作與期待的成果可以落實結果，因此很自然的仰賴不可知的鬼神天地的祈禱儀式或信仰，甚至將當時認定為最好的食物「蚶飽」當做最珍貴的禮物供養給不可知的領界，漸漸地也形成了一種在生活上不可抹煞強大的信仰力量。

比如，神豬祭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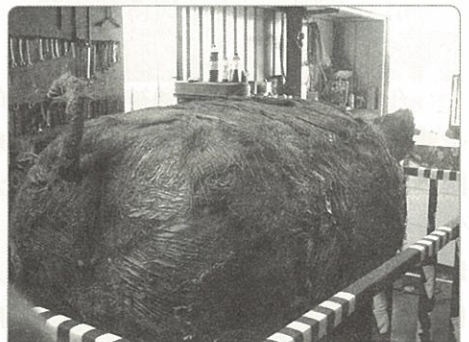
豬是早年慣常飼養也極日常的食物之一，但因為珍貴，是必須在逢年過節才能偶而食之的。如果透過敬仰天地的祭祀後，又可分食補充當時相當欠缺的營養，一舉數得。因此這種以為「傳統」的敬鬼神儀式也就這樣傳承了下來。

然而，到了新世紀的今天，對於不一定完全認同傳統的新年代，甚至是動物保護的意識也到了某種程度的發展（比如對於神豬進行強行灌食的批判），是否還需要堅持以殺害某一生命以為能夠表達所謂對未知的敬意呢？

2003年台北市政府「台北義民祭」「多元不殺生」「創意神豬」，雖然現場還是出現了民眾獻祭的肉豬，但這些不是被「強迫灌食，導致體型異常龐大」「神豬」，而是一般體型適中的肉豬。



以當地素材棕櫚樹皮所創作的「創意神豬」，其體態之真之像，並不輸真正活生生的神豬，而且完全手工製作，誠意十足。



捲翹的創意神豬尾，也是以棕櫚樹皮慢慢拆開成細條狀，然後以手工捲成如真豬尾巴，小小捲捲，可愛極了。



完全由居民設計製作，且花費自己的空暇時間，只為了「尊重生命」的理念，希望與傳統殺神豬祭祀求平安的錯誤觀念，對話且抗衡。

一連兩年，桃園縣文化局在「客家文化節」上，同樣爲了給「神豬」有不同的面貌，邀集10個客家社區，讓大家發揮想像力替神豬裝扮，比賽的重點不以重量爲要，而是創作者的巧思，並且限定以「不花費」及「利用當地素材」設計與裝扮「神豬」，準備在「桃園客家文化節」的系列活動——「創意神豬嘉年華」，希望能結合客家／文化活動、義民／民間信仰與社區／民衆參與的方式，賦予多面貌的客家文化。這次有幸親自參訪「創意神豬」的製作過程，從與參與人員的互動中及過程，見證了改革傳統卻敬意深在深具意義的活動悄悄開展。

這活動所參與的人員全部爲當地居民，有的上班途中偷空過來幫忙的，有的休了假全心投入的，當作比自己家的事還重要似的，只是爲了花更多的創意與心力在自己家鄉所舉辦的嘉年華中，搏得好光彩。

這是認同自己土地與傳統的草土熱情所有的動力吧！

在採訪中看到的創意神豬，所用的素材確實幾乎不花絲毫費用，完全從當地或家中所生產或剩餘中去取材，比如棕櫚樹皮。圖中所見的創意神豬，先以住家附近所採擷的綠竹，分別清洗劈成細條，再以細鐵絲，就印象中的神豬樣，親手網綁出一個雛型，然後再以當地人家住屋後，所植種的棕櫚樹所脫落或摘取的樹皮，先撕開成整張細片狀或再拼貼，然後鋪黏在竹條所編織的豬身，成爲豬的身體。我詢問參與人員爲何採用這樣的素材，她們的回答是取材容易，而且棕櫚樹的結構緊密，又有一定的硬度，非常適合也容易成形。

仔細一看，那製作已大半的創意神豬的豬身，那貼切合身的棕櫚樹皮，密密紮紮地覆蓋在竹架上，極其紮實。而且棕櫚樹皮具有自然且參差不齊的紋路，像極真實豬肉體上的結構，雖不百分百像極，但用手撫觸卻依稀彷彿是活生生的豬隻在你眼前的真實感。

甚至連豬體上可愛的小捲尾巴，也是拆開了棕櫚樹皮以細條編織而成，不但是像極豬體本身的粗糙，更有豬尾本身的捲度，非常可愛生動。連神豬口中咬含住的柑橘也是以紅橘色的客家傳統花布所編織成的，更是參與的社區媽媽熬了兩三個夜晚趕工起來的，完全以手工製成，且將創意神豬結合於燦麗與瑰美的客家女紅，這幾種客家文化的表徵都在這活動裏清楚呈現及企圖完成。而且在過程中並不需殺害任一生命，一樣是對尊敬的神明表達了最深的心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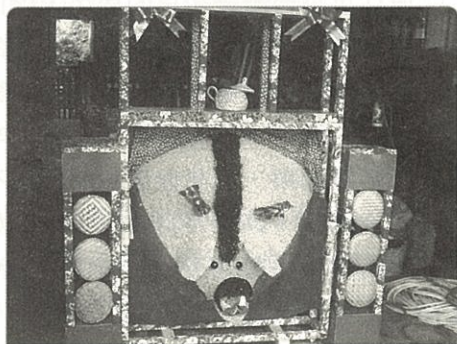
在交談中，我感受到了他們對自己土地及文化的認同，藉由藝術方式的呈現，讓他們所想表達的意念——尊重生命，同心以當地素材爲經緯，構架了一隻隻可愛又深富當地文化的創意神豬，來表達他們對舊有文化中不正確且殘忍的習俗一種靜態卻積極的表態。



楊梅鎮富崗居民參加客家文化節「創意神豬」活動，參與並製作的認真神情與態度。



以另一在地素材米糠，配上客家花布，及自行搭設的木架，完全以傳統神豬祭祀方式來創作，展現不同風貌。



創意神豬口中的水果，也是女性居民以手工將客家花布藝術融入其中，襯托出更微妙的點睛之趣味。

在神豬壇上所需要的燈架，那是一種用細木條所編成，寬且特別加長的，為的是將參加單位的字樣可以放上去，類似一種宣告，通常都會多加上粧點的燈飾或花樣，讓整個燈架襯托出神豬更加豐美及完成。這種美化神豬的燈架其實是在外面租用到的，但為了要更增加參與這活動運用材料的「不多花費」的原則，也完全由參與人員親自動手作。

另一頭創意神豬，分成兩個部分，前頭以米糠為豬頭及肩的部分，後半身以客家花布為身建構，是另一種創意神豬的呈現，一樣深富用心創意。

這次採訪的隊伍，是由桃園縣楊梅鎮豐野社區發展協會的徐秀權理事長所帶隊的。理事長在地方上熱心公益，除了協助鎮公所建設地方，對於這樣開創傳統有意義的活動也盡心盡力，專程且詳細的帶領著我們參觀活動的進行，是一位親切對地方有貢獻的人士。在採訪的過程中，最讓我動容的除了運用了手邊可取的素材製作了創意神豬表達居民認同傳統卻希望能以新穎的方式重新面對自己的歷史與文化，這樣的態度讓我感動。且這種因參與活動，促使了同鄰近的居民，共心一志，歡樂有聲，在過程中齊聚情感，又有著認同文化的欣喜，還有一份血濃於來自土地的一份「親」，對照著我這久居都會的城市人，不禁羨慕及慶幸於能感受到這分來自鄉間才有的快樂。我想這樣的活動，除了留住了先人所創設的「傳統」，更加以創新並延續著後代子民之間如潺水不絕的深厚情誼。

除了以棕櫚樹為主要素材的創意神豬，在場內及徐理事長的府上，另有三隻形狀略為不同體積較小的創意神豬，其中最引我注意的是，是理事長家中的那隻，完全以客家花布女紅為主，整個豬身從遠方看去是一片花燦燦如似花園的體軀，美麗極了！在這創意神豬的周圍還擺放或女或男的玩偶與它相伴，多增加了情趣所在。

然現實的問題依然存在，當地年紀較長的前輩大多認為創意神豬再怎樣賦予它藝術與文化的表徵，終究不能跟真實宰殺向神明祭祀的神豬所能表現出傳統以來的崇高「敬意」去相提並論！面對長輩與年輕一代對於傳統與現實的衝突下，要如何將尊重生命與保留對神靈實際的敬意上去呈現，想必是未來猶必須面對的考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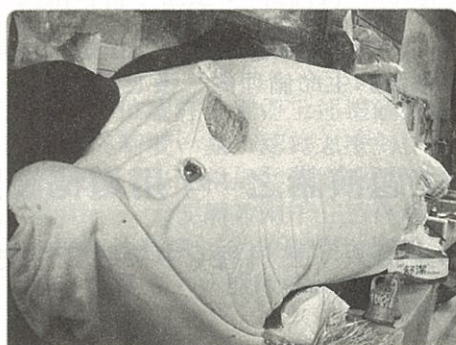
然而，進步的社會勢必會跟隨更加進步且改革的方式去面對傳統，我們衷心的期待，良善的傳統不因歲月遷異甚至忘卻，且能以更「尊重生命」及「宇宙和諧」方法與態度去進行與實踐罷。



創意神豬活動發起人楊梅富崗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徐勇志先生家中也自行創作小體積的創意神豬。



以客家花布自行裁剪成型，將豬耳朵放大增加趣味性，四周佈置著觀看創意神豬的頑皮孩童，將神豬創意又新添不同況味。



不同材質不同設計的創意神豬，展現不同可能性的創作。誠意如同，不損一命。

人與自然觀點：動物倫理之論述

——【世界文明之窗】講座實錄（上）

◎主持：王汎森 / 演講：錢永祥·釋昭慧 / 潤稿：釋傳法

前言／釋昭慧（玄奘大學應用倫理研究中心）

【世界文明之窗】，係教育部、時報文教基金會及國立中正大學共同主辦系列講座，講座計劃主持人，係中正大學哲學系主任戴華教授。整個系列講座共有八場，每場均邀請國內專家學者兩人演講。演講內容以「世界文明史」為主題，涵蓋藝術、教育、科學與知識、社會經濟史、語言思維、人性論等，針對台灣社會目前的發展主軸，在不同的文化傳統中，尋找共同的普世價值。

第一場即選定「人與自然觀點（人在自然中之定位）」的講題，足見主事者人文視野的恢宏。本場次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在台北市國立編譯館舉行，由中研院錢永祥教授與筆者共同主講。本文是該次講座舉行之後，由主辦單位時報文教基金會，依兩人之演講內容所做的紀錄。

猶記得三月二十七日前往台北赴講場時，由於二十日總統大選結果，陳呂配以萬餘票數勝選，連宋配的泛藍陣營不服，連續發動群眾抗爭。是日下午，泛藍群眾大規模集會於總統府前廣場。筆者行在台北街頭，所到之處一片旗海。總統府前更是呼聲震天，當晚甚至發生流血暴亂，令民眾憂心忡忡。支持陳呂配的泛綠民眾當然也沒好氣，媒體與網路上罵聲一片。不禁擔心：在這舉國激情的時刻，連同文同種的民眾，都可以依兩種顏色，而形成兩種情懷，卒至形成兩個敵對陣營，然則跨越物種的人道關懷，即使是「普世價值」，此時談論是否有點「時地不宜」？

但是當日下午，車子轉入和平東路時，暖陽灑滿寧靜大地，藍綠對峙的張力稍緩。進入國立編譯館的演講廳，舉目所見，是一片甯謐的書香氣息；聽眾的臉上解讀不出「藍或綠」的色彩，而台上的兩位講者，錢教授是當代台灣「自由主義」的代表性學者，筆者則是顛覆剛性意識形態的「緣起論」者，兩人演講的內容，都與此刻當紅的大選新聞，完全無關。因此從街頭跨入講場，感覺好像在片刻之間，跨越了兩方國度、兩個世界。

世局詭譎，人事多變，在社會動盪的大業流中，像這樣跨越物種的人道關懷，或是普世價值的追求，似乎成了空谷登音！而當日蒞會致詞的教育部長黃榮村先生，就在總統就職後，隨著新一輪的內閣改組而下台了。當日主持本場演講的中央研究院史語所王汎森所長，七月八日當選了中研院第二十五屆新科院士。當日蒞會聽講的東吳大學哲學系主任葉海煙教授，已任滿而卸下了行政職務；但筆者竟還自願扛「枷」，在任教的玄奘大學創立了應用倫理研究中心，可想而知，未來歲月必將是忙上加忙。

特別選出這篇講稿。不祇是因為其中闡述一番道理，也多少反應了在動盪激情的年代裡，哲人沉吟探索於生命倫理的一番心情吧！

【主題演講之一】用道德觀點思考動物：啟發與侷限

◎主持人：王汎森（中央研究院史語所所長）

各位貴賓：

非常榮幸擔任主持人，事實上對於這兩個問題，個人皆非有深入的瞭解，但因為工作之便，有機會拜讀他們兩位的文章，個人十分喜歡。首先回應一下剛才余董事長的話，個人覺得：這六場演講基本上有一個重要的主題？即是在目前社會遭遇的各種衝擊之下，尋找出一些價值的主體，在各種撕裂及不斷變遷的環境中，看能不能找到一些比較永恆的價值。這對台灣現今社會別具意義且更為重要。

在座人數不是問題，陳獨秀在宣導個人主義的全新瞭解時，告訴旁人說：「只要有兩個人相信我們所說的，這世界就不孤獨了。」今天卻還來了不少人，所以只要有兩個人對我們的議題感興趣，這場講座就有價值了。

首先我要介紹錢永祥教授，他是中研院社科所的副研究員。個人認為他是我們這塊土地上，對自由主義的詮釋與維護最為重要的一位學者，他是我非常熟識的老朋友，我對他十分敬重。我時常會想，在台灣想要找出一位詮釋與捍衛自由主義的學者，他是當之無愧的。他今天的題目是「用道德觀點思考動物：啓發與侷限」，主要討論的問題就是：動物是可以當成道德思考的主體的；他整篇文章都是在論證這個問題。他有四十分鐘的時間，

現在就把時間交給他。

◎主講人：錢永祥（中央研究院社科所副研究員）

「世界文明之窗」系列講座第一場以動物或自然為主題，或許大家會想：如何將動物與文明連接在一起？印度聖雄甘地有句話：「一個國家的文明程度，就看它怎麼對待動物。」一個社會的文明程度，在於克制自己私慾的能力、考量他人利害的程度多寡。考慮強者的利益非常容易，考慮與自己接近的人之利益也很容易，最難的是去考慮弱者的利益，考慮異於己者的利益。若從這個角度觀之，那麼，一個社會若是將與我們人類相差最遠、處境最弱的動物列入考慮，當做利益思考的對象時，當然表示這個社會的文明程度是比較高的。其實，觀察一個社會的文明程度，還有另外兩個更好的指標，大家耳熟能詳，不會認為是奇想：一個是看社會如何對待女性，其次是看如何對待有色人種、原住民、或者其他弱勢的族群。但是這些指標，與對待動物的方式作為指標，背後的道德原則是一致的。既然如何對待動物乃是社會文明程度的表徵，那麼今天以動物為主題來開展整個「世界文明之窗」的講座，個人覺得再恰當不過。



「世界文明之窗」系列講座第一場於國立編譯館舉行，教育部黃榮村部長（左二）到會致詞（左一：主講人之一中研院社科所錢永祥教授、右二：主持人中研院史語所王汎森所長，右一：主講人之一玄奘大學副教授昭慧法師）。

（一）對待動物有沒有是非對錯可言？

動物倫理最重要的課題是？要不要把動物當做道德考慮的對象，當成我們道德思考的主體？涉及人類的時候，我們都會毫無疑慮的說，對待期他人的方式，必然有道德上的是非對錯可言，無論是對待你的親人、配偶、子女、工作伙伴，乃至於只是街頭的陌生人。也許你沒有全面考慮到他人的利益，也許你犧牲自己太多，也許你的做法違背了社會公益的要求，也許你忽視了對人的基本尊重……等等，但我們都必須承認：對待人的方式，一定有道德上的是非對錯可言。但是：「我們對待動物的方式，有沒有是非對錯可言呢？」

今天在座不少人，也許已經接觸過有關動物倫理學的文獻或討論；各位或許會覺得上述這個問題太過於基本，無庸贅述。可是事實上，在我們的社會裡，大部分的行為與制度，並不認為怎麼對待動物有是非對錯可言的。舉個最簡單的例子，我們每天都在吃肉，這在道德上怎麼說是非對錯呢？你考慮過這個問題嗎？從數據來看，美國每年要屠宰八十億隻動物以供食用，一天要屠殺兩千三百萬隻。台灣人口正是兩千三百萬人，我們可以形象地試想，美國一天屠宰動物的數量相當於整個台灣的人口！這合於任何意義下的道德是非對錯嗎？我想你要非常雄辯或者非常麻木，才能躲避這個問題。

動物通常隨人類使用他們的方式，分成四個範疇。一為經濟動物，屬於人類的經濟資源，吃的、穿的都是來自這些動物的供應；二為實驗動物，動物實驗牽涉可觀，世界上的主要國家，每年要用超過一千四百萬隻動物來做實驗和教學之用，也就是說要為了知識、醫療、與美容等需求虐殺一千四百萬隻動物；三為同伴動物，例如許多人生活中要飼養貓狗作為伴侶；四為娛樂功能，如觀賞、狩獵、表演、陳列等等。動物與我們每個人的生活既然如此息息相關而又規模龐大，當然應該要思考？我們

對待動物的方式，是不是有是非對錯可言？換言之，我們應不應該把動物看成道德思考的對象？我個人的答案是肯定的。

（二）道德地位的概念

道德地位（排除石頭、排除間接道德地位）

- 利益受到考量
- 利益受到平等的考量
- 受到合適的待遇

上述文字，可說是動物倫理學的大綱，亦即：從到底能不能夠賦予動物道德地位，來證明我們應該給予動物合適的待遇。

首先，從「道德地位」的概念談起。所謂一個東西具有道德地位，即是對待他的方式有是非對錯可言。舉個例子來說，在座的每一位都是具有道德地位的一個生命，因為我對待在座任何一位的方式，都有是非對錯可言。

有人提出，因為動物沒有道德觀念，所以動物不可能變成道德考量的對象。這是一個錯誤的理解。在論述一樣東西是不是具有道德地位的時候，它本身有沒有道德觀念，並不是重點所在。舉個簡單的例子，剛生出來的小嬰兒，或者智商只有四、五、十智能不足的人，他還是具有道德地位，你如何對待他，是有道德是非對錯可言的。但是他們並沒有道德能力，他們不會知道什麼是道德？什麼是是非對錯？動物就是同樣的情況。動物沒有道德是非概念、按照本能來行爲，可是這並不代表其沒有道德地位，這個觀念要有所區分。一般言之，道德地位的有無，跟一事物本身具有甚麼能力或者特色，並沒有直接必然的關係。要強調這種關係，你得另外去證明。可是認為動物不具有道德地位的人，通常並沒有提供這種證明（例如，爲甚麼不具有語言能力就不具有道德地位？）。

（三）動物爲什麼有道德地位？

那麼，接著要論證「爲什麼動物有道德地位？」

舉個簡單的例子，路邊的一塊石頭，或是一塊木頭，你對待它們的方式有沒有是非對錯可言？我相信沒有。對路邊的石頭踢一腳，將路邊一塊木頭撿回家雕刻成人像，通常沒有什麼是非對錯可言，原因在於，一塊石頭或者木頭，沒有本身的利益可言。這可以歸結到一個最基本的定義？一個東西有沒有道德地位，端視其有沒有本身的利益可言。

假設另一種情況：如果到別人家的客廳裡，將一塊石頭偷走，或是在他人的院子裡，將木頭偷回來雕刻，這就有道德是非可言。爲甚麼？因爲，雖然我並沒有傷害石頭及木頭的利益，但我傷害到了其主人的利益。所以哲學上有人只肯賦予動物間接的道德地位：「動物沒有道德地位，因爲動物本身沒有利益可言，就好像石頭或者木頭一樣。可是這並不代表我們可以隨便去踢一隻狗或殺一隻豬，因爲這隻狗與豬是有主人的，你可能因踢牠或是殺牠而傷害到那個主人的利益。」但是，我們必須強調，一個東西有沒有道德地位可言，要看他是不是有其本身的利益可言，而不是看擁有者的利益。

簡單的說，我們都覺得動物與木頭、石頭不一樣，你踢一塊石頭並沒有傷害到石頭的利益，因爲石頭沒有利益可言，可是你踢一隻狗，就傷害到這隻狗的利益，因爲狗會感受到疼痛。簡單的區分一個東西有沒有道德地位，判準就在它有沒有利益可言；而其有沒有利益可言，最低度、起碼的標準，在於它是不是可以感知到痛苦。論證到現在，具有「感知痛苦的能力」是有利益可言的最基本門檻。任何一樣東西只要具有感受痛苦的能力，就要承認其有利益可言；只要承認其有利益可言，就必須承認其有道德地位。

我認爲，這個非常基本形式的論證，足以賦予動物基本的道德地位：如果動物有感知痛苦的能力，牠就有利益可言；牠有利益可言，就具有道德地位。就這一點來說，動物與木頭石塊不同，而與

人類相同。

(四) 自身利益受到考量

那麼，該用什麼樣的態度對待這樣的利益？假設這裡有一個很壞的惡人，你可能會給自己一個藉口，說「因為他是很壞的人，所以我對他的利益不需要尊重」。這時，你給了自己一個「為什麼不要尊重他的利益」的理由。這個理由能不能成立先不談，可是當你想要不尊重一個人的利益的時候，你必須要給自己找一個理由。這顯示了什麼？它顯示：在原則上，我們應該尊重所有人的利益，所以你不尊重某一個人人家的利益則是特例，需要另有理由。

那動物的利益，一隻狗、一隻貓、一隻豬、一隻牛的利益，應不應該尊重？舉例做個論證，為什麼我們覺得狗、貓、豬、牛的利益，與人的利益不一樣？很多人會說，人類有語言能力、有自我意識、有理性，所以人類的地位比動物高。這些我都承認，對這些說法不否定、也不挑戰，但從這些說法，卻也無法推論出：動物的痛苦，沒有人的痛苦來得重要。你打一個人，他感到痛，你打一隻狗，狗也感到痛。你憑什麼說狗的痛苦不重要，人的痛苦比較重要？也許你說「狗沒有智慧、人有智慧」，但「狗沒有智慧、人有智慧」與「狗的痛苦及人的痛苦，哪一個重要」之間，並沒有任何關聯。我們之所以覺得有關聯，是因為我們毫無理由的認定：人類不管痛苦也好、快樂也好、利益也好，一定比狗的痛苦、狗的快樂、狗的利益來得重要。

這是一種成見！如何去除這樣的成見？如果我們不是先接受這種成見，而是先接受一個道德的要求，相信「任何東西的利益，我們都應該列入考量」。例如，今天有一個小孩腿受了傷，我們一定會覺得這對他的利益是一個傷害，我們一定會將其列入考量；另一方面，在路上看到一隻狗的腿受了傷，我們也覺得這是一件不好的事情，一定會把這隻狗腿受傷列入考量。在這樣做的時候，我們會把不同利益做一個平等的考量，在考慮對待人、對待動物的時候，都是一個基本的原則，這就是「道德上的普遍性」要求。

我們平常在對待人的時候，對家人會比較好，對鄰居就稍微有點距離，對陌生人願意付出的最少，這都是很自然的、很人性的態度，這是出自於人的感情本質，一種感情發與收的自然邏輯。但道德並不是感情。道德是說「應該」做什麼。換言之，你的兒子生病了，你「應該」送他去看醫生；你的鄰居生病了，如果沒有別的人照顧他，你「應該」送他去看醫生；你在路上看到一個陌生人生病了，沒有人照顧他，你「應該」送他去看醫生；這些都是道德上的要求。道德上的要求，與你與他的感情距離遠近沒有關係；「道德」與「感情」是兩種不同的要求。

我們必須面對的問題，就是如何用「道德態度」來看動物。也許對人的感情比對動物的感情來得深，可是我們對於人的道德義務，與對動物的道德義務，應該是一樣的。就這個意義來說，當看到動物的痛苦時，應該將其列入考量，然後與人的痛苦做比較。做了比較之後，也許發現我們必須犧牲這隻動物，也許發現我們有理由認定牠在這個道德處境中沒有人的利益來得重要。可是你不可以不先做比較、不提供理由，就事先的認定動物的利益不需要列入考量，就循著社會的日常行為而做，我要吃肉我就吃肉，我要養狗我就養狗，我要從事動物實驗就去從事動物實驗，從不覺得這中間必須有一個衡量利害的輕重、提供理由、做出合理判斷的過程。

(五) 平等的考量

需要說明，「平等的考量」並不等於「平等的待遇」。舉個簡單的例子說明：一個寒冷的冬天夜晚，氣溫非常低，你不希望你的狗受到風寒，因為你覺得冷對牠來說是一個很不愉快的經驗，同樣的，你當然也不希望你的小孩子受到風寒、受到寒冷的虐待。你會怎麼做呢？也許晚上你家的狗不必在外面睡覺，可以進到屋子裡的地板上睡覺；那你怎麼對待你的小孩呢？你會讓他睡在更溫暖的床上，也許給他多加一床被子，也許給他用電毯。狗的利益與小孩的利益你都做了「平等的考量」，冷都是不好的，都要幫助他不要受到寒冷的虐待；可是這並不代表小孩與狗要有同樣的待遇，因為狗有一身皮毛，比較不怕冷，所以只要躲開那個寒流，躲到屋子裡就夠了。小孩子因為他很弱、又沒有皮毛，所以你要給他多蓋一兩層被子、用電毯。這時候，你雖然不是用平等的方式對待，卻做了平等的考量。

「平等的考量」是特別重要的態度，如何以這種態度來對待動物，直到今天我沒有完整的答案，也不知道這個原則運用到生活當中，對待動物的方式會產生什麼結果？但從哲學上、道德思考上觀之，這是一個比較完善的原則？對動物的利益要與對人的利益一般，具有平等的考量。

（六）視動物為道德關懷的對象

當動物的利益列入考量，並且放在與人同樣的地位來考量的話，動物與人的關係變得非常近，對每個人來說有三方面的挑戰。第一，個人道德上的挑戰；第二，公共政策的挑戰；第三，社會結構與社會生活方式的挑戰。

與十年前、二十年前相較，社會對於動物的態度已經有了很多轉變。當年釋昭慧教授發起的第一個動物保護運動，起因於抗議當時的「挫魚」行為，即類似釣蝦場的場所，卻用大型魚鉤刺在魚身來捕捉魚。自那時開始注意到教授的大名，然後發現他對流浪狗的問題投入很多心力，也是從那個時候開始，我去參加他們的活動。今天，台灣社會「愛護動物」的程度或許比那時候進步了一些。但對待動物絕對不只是一個「愛護」的問題，要不然我們每天吃的豬雞，為什麼從來不會變成愛護的對象呢？為什麼只能愛護家裡的貓、狗，而不能對動物有更普遍的關懷呢？

簡而言之，必須把愛護動物變成道德的態度，而不只是感情的態度。喜歡動物而對動物的問題產生關心是非常自然的，但應該更進一步將動物視為道德關懷的對象。這具有兩方面的意義：

第一，對動物「設身處地、同情共感」，亦即能夠設法去想像、去體會動物的自身感受。道德的態度，主要是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而最重要的關鍵在於？你能不能夠讓別人的感受進入你的考慮。

走在街上，你有沒有注意到路邊有一個人，也許衣服襤褸，也許臉色不佳，也許氣色消沉，但你有沒有想過這個人，也許工作上非常不如意，也許家裡發生不幸的事，也許最近遭逢不幸的經歷。但是我們在成長的過程裡，都學會了一個基本的原則，不去看別人的事，不去管別人的事。養成這個習慣之後，走在馬路上、坐在公車上，就算你在看別人，你大概也不會去想這個人現在在想什麼？這個人現在在感覺什麼？這是一種很自然的態度。如果不這麼做，每個人都會累死，因為社會上不幸福的人、不愉快的人，一定比幸福、愉快的人多。如果我們不知道有所隔絕和調適，你會發現自己被所有人的憂慮所侵襲、所影響。因此從小到大，尤其到我這年紀時已心如死水，即使看到路邊斷腿的乞丐，瞄一眼就走過去而無動於衷，這是做人幾十年來養成的自保能力，久而久之，使人變得寡情、麻木，社會變得很冷漠。

對待動物來說，因為動物與人類的距離非常遠，動物與人類是完全不同性質的生命，從動物的表情，很難猜測牠的感受是什麼？所以我們如何設身處地感受牠的感覺，這是特別重要的能力。如果人對動物可以培養起這樣的心態，相信對於其他的人也會變得比較敏感，我稱這種能力為「道德敏感度的提升」，讓我們在忙著讓心腸變成鐵石的同時，還能夠保持感覺能力的訓練。

第二，正因為動物與人類不同，所以把動物視為道德關懷的對象，是很重要的教育功能，亦即中國老話所說的「民胞物與」。換句話說，即使某樣東西與你很不一樣，而你還願意承認他與你有某種平等的地位。

在日常生活中，這樣的能力也被剝奪的非常厲害。在台灣沒有很明顯的種族歧視，可是隨著外勞人數的增加，因為這群人的社會經濟地位不如我們，因為他們的生活習慣與我們不同，因為外在膚色的差異標誌，台灣社會遲早會產生種族歧視的情緒。除此之外，大家摸著良心說，今天在台灣生活的人對於其他社會、其他國家的人，有沒有一種歧視，有沒有一種鄙視的態度？台灣這十年、二十年來，男女地位的平等改善良多，在座的年輕朋友也許不覺得，但當我在做學生時，對女生的態度是歧視的。

推廣而言，對於殘障人士、貧窮的人、比較低層的人，我們都應該發展出一個能力——那不是天生的，是要靠發展的——去知道、去承認、去堅持，對方與我一樣有一個平等的地位。即使是一個毛絨絨的東西，一個四隻腳的東西，一個不會說話的東西，仍然要想牠的感受，要讓牠覺得痛苦減少，

讓牠生活過得愉快點，這個要求對於每個人而言非常重要。

（七）讓動物變成社會的公共議題

將動物視為道德考量的對象，很重要的功能是什麼？使社會發展出法令、制度、政策，來改善動物的處境。這時已經不是每個個人該做什麼，而是讓動物變成社會的公共議題。可從兩方面來共同努力：

第一，現在社會流行的價值觀、文化觀，是不是歧視動物的？舉個簡單的例子，如果從現在開始，不要負面地提女人、殘障者、以及動物，語言會少掉什麼？哈！所有罵人的字眼都不見了。在我們的日常語言中，罵人的詞彙與概念，是要靠女人、靠殘障、靠動物來支撐的，要是不准污辱女人、殘障者、動物，我們就沒辦法罵人。你不能罵人是聾子，你不能罵人像禽獸，你不能罵人笨得像豬，這些字眼都不能用了。這些事實反映？語言是社會文化價值觀的最好代表。對這些現象的扭轉之道，就是要發展出一套社會語言、一套公共價值觀的論述，這套論述能夠把動物的利益、動物的基本保障，變成社會的共同價值，就好像我們願意去掉衛弱者一樣，也能夠來保護動物，把動物變成公共議題。

第二，讓關心動物議題的人能夠站出來形成力量，對民主的發展十分有意義。因為社會的民主，精英介入的機會比較多，平民介入的機會比較少；有公共身分的人，政治影響力較大，純粹的私人，影響力較小。「愛心媽媽」是一個最好的例子。在我們住家附近，每天晚飯之後，會有一些人、通常是中年的家庭主婦，出來餵附近的流浪狗。她們的社經地位並不是很高，教育程度也許不是很好，但是她們可以冒著社會不友善的眼光、家人鄰居的責備，而願意出來照顧毫無社會地位的流浪動物。讓這些愛心媽媽站出來多好，讓他們站出來替社會的動物說話多好，讓這些平常在家裡當家庭主婦的，找到她們的理想事業、理想目標，成為社會上完整的公民，那該有多好。就這個意義來說，把動物的議題變成社會的公共議題，可以把這一類關心動物的人，從原本無法介入公共生活，而真正介入公共生活。

最後我必須強調，一個不以目前的方式和規模使用動物的社會，不可能和目前的社會具有同樣的面貌。這話也許聽起來有些繞舌，但意思很簡單：我們若真的去改善社會對待動物的方式，那麼很多的社會制度、生活方式都要有所調整。像現在，養貓養狗都是自由放任、沒有法令，隨人高興就養、不高興就丟，甚至於虐待、忽視；一旦方式改變，也許將來會要求一個人養一隻貓或是狗，要像去領養小孩一樣，要證明你有能力成為飼主。如果改變對動物的態度，無論是飲食、衣服、鞋子，使用、屠宰、飼養動物的方式，一定都要有所調整；比方說蛋雞，一定要經過某種方式生產的蛋才能上市，而現在養在籠子裡的雞所生產的蛋，需要標明是經過殘暴虐待手段才獲得的蛋，那時飼養業、畜牧業、屠宰業、食品業，包括每一個人的生活方式，都要有所改變。

除此之外，很重要的是實驗動物。目前科學家從事動物實驗受到的限制很少，將來，他必須證實所從事的動物實驗，一定要有非常好的理由，一定要在使動物不會感受痛苦的方式之下，並且在社會都能監督的情境下，才能夠從事動物實驗。種種的要求累積起來，對於社會會有很大的幫助。

時間有限，以上所言，僅以一些個人的觀點與大家簡單分享。

【主題演講之二】人權、環境權和動物權（下期待續）

— 一摘自《世界文明之窗》，台北：時報文教基金會，九十三年六月發行

2004 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活動報導

◎李軍漢

不知不覺，在喜悅與痛苦交織中，活動經歷了五次課程與兩次周日的訓練。守護天使在這三個月跟學員一路成長、學習了許多。過程中，我們經歷許多挑戰，我們也看到學員們克服層層關卡與困難，跟我們共同攜手走到了這個階段。我們只能說，非常、非常感動。

還記得第一天開課時，巧遇水淹台北城，上課的政治大學社科院後面正是滾滾黃浪，大水淹沒堤岸籃球場，籃球架只依稀見到若隱若現的籃板頂端，就在這樣的風雨下，我們開始了第一次的相遇。

相見歡，雖然因為天候有很多學員無法出席，甚至有貴賓也因大水不克前來，但出席的學員都因為看到許多與自己一樣不畏風雨的好伙伴，每個人雖然舟車勞頓，卻都格外精神奕奕。第一天，我們看到了遠從屏東來的朋友，從東部來的，從台北災區來的，我們就知道一年來的努力，不會白費。

在阿貓阿狗愛心小站的討論區，守護天使們偶然發現這則留言：「前天去政大參加動保研習營，雖然全身都被淋濕、冷氣又開得很冷，害我一開始上課直發抖 不過聽完了真是覺得不虛此行，這次活動是由關懷生命協會主辦，為期十二個禮拜，昨天上課的講師是中研院錢永祥教授，還有關懷生命協會理事長釋性廣、釋昭慧法師。第一週的活動安排哲學方面探討，第一位講師錢永祥教授討論在動物解放的哲學上，為什麼我們會去關懷到流浪動物？為什麼我們不是去關心中非的饑荒？什麼是我們的道德考量範圍，我們會去保護我們的家庭、親人、同學與朋友，曾幾何時，我們也會去關心路邊與己不相關的流浪動物...」。

看到這則將近一千五百字的心得筆記，眼眶早已泛紅。舉辦長期活動的挑戰與考驗，真的不是當初滿心夢想的我們所能預見的。長達一年的籌劃，半年的營隊，所有的週末都在這個活動中度過，所有的約會都被這個夢想竊據。還記得剛拿到報名表的興奮，夜深人靜背誦著學員資料，活動前一天，整夜沒有闔眼張羅每位學員的手冊，我們希望這樣的用心，滿滿一年的期盼，可以經由手冊，一瞬間傳到每一位學員手上，用心與他們交朋友，用心與他們度過未來的半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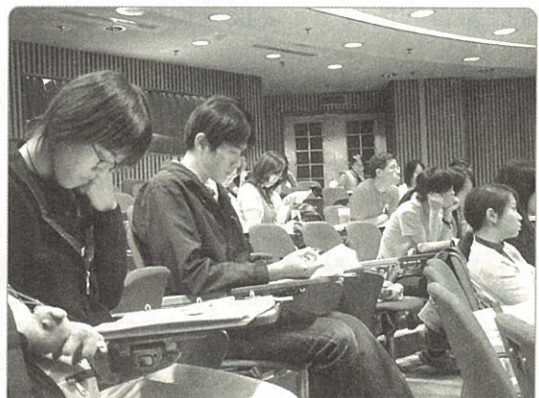
大約開課後第三週，我們開始感覺到學員的流失，守護天使在每次的例行會議中，也都花費許多



9月11日動保營開幕式中理事長性廣法師致詞，左為大力贊助活動的浩然基金會執行長林明宏先生。



動保營第一堂課：中研院研究員錢永祥教授為同學講述「動物解放哲學」。



開幕式當天適逢颱風水災，外頭風雨交加，但同學熱忱不減。

時間討論工作得失及與學員相處的心得感想，十幾個人從六點活動結束後，拖著疲憊的身體到政大附近的餐廳，一聊就停不下來，好幾次都聊到餐廳打烊，我們才甘心回家。這樣一群人為同一個目標一起努力的感覺，真的很棒。

學員的流失有許多的可能，剛開始哲學課程的艱澀、整體活動時程過長、沒有讓學員有認同感，許多的原因我們不斷的推敲，希望可以透過相處，交到更多的朋友，感動更多傻子跟我們前仆後繼的投入動保。面對學員流失，守護天使內部也有過大小不一的爭論，有誓言留住每一位學員的魔鬼積極隊輔，也有淡然處之的柔性交陪隊輔，大家在主辦營隊的不同腳色上，除了讓學員們更融入活動之外，另一層的挑戰似乎也是為自己的腳色詮釋定位。突然間，隨著活動的開展，每個人身上都擔上了責任，挑戰最大的，我想還是站在第一線的隊輔們吧。

「我是小塏...說真的看到那麼多人陸陸續續都放棄了...尤其是在昨晚知道後..說真的心裡真的有點火大...現在也不知道小盈跟小詩要如何決定..不管大家因為什麼原因要離開...但是我希望大家都能夠想想自己當初會想要參加這研習營...人生中有幾個後悔可以去浪費...很多事情不是要在後悔中渡過的...人都要向前去克服種種的難關..雖然說起來容易做起來難...但很多都是這麼走過來了...為什麼他們可以自己卻不行...每個人都一定做的到.... P.S 真的是非常難過的小塏留....」這篇學員半夜寫給同學的信，長達一千多字，雖然我們能體會小塏的心情，但是我一直沒跟小塏說的，也是我們守護天使众志成城的力氣，「別擔心，你還有我們」。

在活動開始一個半月後，同學開始要交作業了，從NPO實習、方案撰寫企畫、讀書會報告，前期的艱澀課程過去了，同學們開始要自己動手，我們真的非常感佩這些堅持到現在的同學，他們的作業，真的不是繁重足以形容的。

今年動保營最讓我們驕傲的應該是我們的講師群，還有我們團結一心的工作團隊吧。25位來自各種跟動物有關的領域的專家學者群，有資深動保領袖、德高望重的學者、努力耕耘的實務工作者、著名事務所的大律師、國策顧問、政府代表、著名非營利組織的經理人，在這麼多師長前輩的愛護下，守護天使跟同學們都吸收了許多新的知識，也看見了動保更多的面向與層次。

我想，對於這一群願意犧牲半年的周末，願意把愛化作行動的朋友，我們期許他們成為未來帶領「動物保護」往前推進的中堅力量。希望在紮實的知識補給之外，守護天使也認真地跟未來的青年領袖用心交陪，希望用人氣為動物保護吸引更多優秀青年，吸引更多社會的關注與目光，讓投身動保的青年人，可以驕傲的說出自己美麗的願景，大聲說出對生命的熱愛。

最後，希望今年的動保營，能給學員滿滿的能量改變社會，而守護天使希望藉由營隊培養一種創新挑戰的精神，以自我的方式開展動保運動，年輕人的夢想，No Boundary!!!



除了安排極精采的課程，也注重學員互相的交流。



輕鬆的動物園參訪。

協會動態

93年8月~11月



93.8.4

· 由一群來自台大、政大、清大、世新、東吳大學的青年志工所組成的「動物守護天使」，與關懷生命協會將於九月至十二月間舉辦「2004動物保護青年領袖研習營」。今日於立法院召開「動保青年大會師，為台灣流浪動物請命」——2004動物保護青年領袖研習營記者會，呼籲青年朋友投入動物保护的行列，並且帶領社會大眾一同加入此一領域，強調這樣才是永續動物保護運動最有效的方式。

93.8.16

· 中央大學哲學研究所朱建民教授暨王怡靜、曾美珠、彭珮宜三位助理同學至佛教弘誓學院拜訪昭慧、性廣法師。三位同學都是愛護動物人士，曾於大學參加動保相關社團。

93.8.18

· 下午，協會工作人員簡志華至楊梅鎮豐野社區發展協會，訪問徐秀權理事長關於桃園客家文化節「創意神豬比賽」之緣起與推展情形。

· 晚間，秘書長傳法法師至綠色陣線「葡萄藤書屋」《動物解放》讀書會，帶領學員了解Peter Siger動物解放思想與殘暴的動物實驗，學員討論回饋相當熱烈，讀書會延至10:30才結束。

93.8.19

· 晚間，本會秘書處專員、動物守護天使總召李軍漢應邀至荒野保護協會演講「一隻狗在台灣所面臨的困境」。

93.8.27

· 下午，同伴動物福利小組湯宜之來協會商談明年寒假大專社團寒訓交流活動企劃。

93.8.31

· 晚間，義工陳伯瑞邀請秘書處工作夥伴一齊至蓮池閣素食餐廳聚餐。

93.9.1

· 晚間，秘書長傳法法師至綠色陣線「葡萄藤書屋」《動物解放》讀書會，帶領學員了解該書第四章「做一個吃素的人」中Peter Siger的「素食主義」觀點，學員討論回饋相當熱烈，讀書會延至10:30才結束。

93.9.4

· 召開「2004年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工作會議。

· 下午，協會工作同仁至板橋國小「寶貝動物忘年會」活動現場蒐集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相關資料。

93.9.5

· 今日，本會專員李軍漢至中二高清水休息區勘查鯊魚展示缸。4米×4米的水缸，塞了五隻檸檬鯊、2隻護士鯊。有鯊魚身體出現外傷，並已出現刻板行為。無法有效隔離民衆，鯊魚日以繼夜被民衆騷擾。外壁壁畫美輪美奐，但是缸裡除了魚、水之外，什麼都沒有。沒有任何解說，毫無教育意義。

93.9.6

· 今日，本會專員李軍漢與動物社會研究會陳彥宏助理、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劉彥玲律師、藍慧珊律師共同討論抵制「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之運動策略。

93.9.7

· 今日，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高雄市教師會生態教育中心、關懷生命協會共同發起連署活動，譴責農委會「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

93.9.8

· 台北市立動物園捐贈高雄市壽山動物園四隻黑猩猩，下午，台灣立報記者來電訪問秘書長傳法法師本會之看法。

93.9.9

· 晚間，召開「2004年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工作會議。

93.9.10

· 本會專員李軍漢〈寵物買賣契約 漏洞百出〉一文於中國時報「時論廣場」刊出。

93.9.11

· 「2004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上午於政大綜合院館五樓國際會議廳舉行開幕式。適逢911水災，北台灣多處淹水，許多活動都已停辦。但本活動有些學員特地從南部、東部遠道來參加，因此冒著大風雨，一切照常舉行。

開幕式由動物守護天使士懿、郁芳擔任司儀，關懷生命協會理事長性廣法師代表主辦單位致詞。在大風雨中，浩然基金會執行長林明宏先生仍特地前來致詞，肯定關懷生命協會長期為動保運動所做的努力與本次活動之意義。浩然基金會董事長為營造業界名人殷琪，係殷氏家族所成立而用以回饋社會的財團法人；主辦單位原擬邀請殷琪蒞會演講，她公忙無暇抽身，乃以浩然基金會之名義，大力贊助本次活動。

下午三堂課，依次是錢永祥教授講授「動物解放哲學」、性廣法師講授「東方護生哲學」、昭慧法師講授

授「動物倫理爭議」，內容相當精采，待義工整理錄音帶後，將刊登於《台灣動物之聲》雜誌與讀者分享。

雖然天候不佳，當天仍有超過2/3的出席率，還有學員遠從屏東趕來，令籌辦的動物守護天使們甚感鼓舞。

- 本會發行「抗議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行動電子報，呼籲大眾致函農委會，抗議黑心契約枉顧動物與消費者權益。

93.9.14

- 政治大學種子社黃若衡同學拜訪本會商談邀約演講事宜。

- 本會致電海生館、海景公司、台新銀行，表達對中二高清水休息站鯊魚缸之關切。之後，狀況不佳的二隻檸檬鯊，被海景公司收回。

93.9.16

- 中國時報記者陳佳鑫來電訪問本會認為「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枉顧動物及消費者權益之理由何在。訪談內容刊於19日中國時報週末版B1「動物伴侶」。

93.9.17

- 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與高雄市教師會生態教育中心共同合作，針對台灣兩千零七個宗教寺廟進行為期一年半的調查，結果發現全台有四百八十三個寺廟從事放生行為，比例約占四分之一，但是每年放生的動物數量卻超過兩億隻，嚴重影響生態環境。本日召開記者會，譴責宗教界放生行為之不當。

下午，聯合報記者徐國淦與蘋果日報記者吳慧玲於電話中訪問昭慧法師對宗教界「放生」之看法。法師表示：放生在古代是悲憫眾生，隨機隨緣釋放將被宰殺的動物，近代卻變質成為自己消災、除疾的儀式。由於是有計畫性的活動，主事者會先向信眾收放生款，再去買動物，造成大量市場需求，讓業者捕捉了更多的動物，對這些動物來說真是「無妄之災」。動物被補後，又在狹小的籠子或缸內堆擠受苦；被釋放時，往往因生態環境不宜而大量死亡，或是被下游漁民等著再次落網。凶猛禽、魚或外來種，又往往帶來生態的浩劫。因此今日本諸「護生」精神，不妨改變做法，例如：廣救流浪動物、改採素食、加入動物保護運動行列，為動物謀求更大的法律保護等。訪談內容刊於翌日兩報之中。

是日，自由時報記者周富美向本會秘書長傳法法師訪談「放生」問題，傳法法師表示，放生如今已演變成商業行為，違反宗教「護生慈悲」觀念，目前宗教團體每年放生的動物數量應超過兩億隻，大量的商業放生行為不值得鼓勵。而宗教團體從事放生行為已行之有年，有些宗教、寺廟知道放生會引起保育團體抗議，因此對外界詢問電話多所保留、小心過濾，但是社會大眾捐助的放生善款來得又多又快，宗教團體通常很難拒絕。有些民眾捐錢放生是為了消業障、求長壽、保健康，因而大量購買動物放生，這種「功利式

交換」的功德觀，並不符合佛教「無相布施」的觀念。訪談內容刊於翌日自由時報。

93.9.19

- 今日，「2004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舉行第二次課程，上午由台灣企劃塾專員母崇仁先生講授「方案撰寫技巧」，下午由廖震元博士講授「經濟動物福利」、徐嘉宏教授講授「動物行為與認知」。

93.9.20

- 下午，新台灣新聞周刊來本會採訪對於中二高清水休息站鯊魚展示缸的看法。訪談刊於25日出刊之第444期新台灣新聞周刊。

93.9.22

- 本會與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高雄教師會生態教育中心、蠻野心足生態協會擬於27日至農委會舉行「散步」活動，抵制28日開始試辦的「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此舉令農委會備感壓力，願於23日下午與動保團體當面協調。今日中午，各團體齊聚共商對策。

93.9.23

- 中午，東森社會追緝令記者林仙怡至關懷生命協會訪問秘書長傳法法師，談公立收容所、寵物業、馬戲團動物福祉等問題。

- 下午，交通部來電表示，海景公司已同意於明年1月將清水休息站鯊魚撤走。

- 下午，關懷生命協會秘書長傳法法師、專員李軍漢至博仲法律事務所，與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高雄教師會生態教育中心、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跟農委會畜牧處許桂森科長協商「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之爭議。最後雙方各讓一步，農委會同意，對於寵物業者即將於28日試辦之業界版本，農委會將於半年內在公開徵求各界意見，形成共識後，推出新修正的「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範本」，並送至行政院消保會核備。而動保團體則同意取消27日至農委會「散步」活動。

93.9.24

- 晚上，本會專員李軍漢至政大種子社演講「台灣動物現況」，並播放「生命的吶喊」影片，學員迴響熱烈，演講從6:30~10:30歷時四小時才結束。

93.9.24~25

- 本會至南華大學參加「2004動物保護公共論壇」，此活動由中華民國保護動物協會主辦、南華大學非營利事業管理研究所承辦，24日專題研討神豬、放生、非營利組織志工人力運用等主題；25日則分成同伴動物與農場動物兩個會場，前者討論：動物收容處所公辦民營得失、街頭餵食流浪狗貓、絕育推展、安樂死爭議等。後者討論：有機畜產、人道運輸與屠宰、傳統市場活禽屠宰、傳染病撲殺與人道精神等。

協會於會場外設攤展示出版品與義賣品，在25日「如何推展絕育宣導工作」的座談會中，由台大獸醫系

費昌勇教授擔任引言人，秘書長傅法法師擔任與談人。法師從推廣絕育之必要性、絕育與撲殺措施功效之比較，提出推廣絕育之建言，其中，建議政府將公立收容所領出之動物予以絕育，獲得與會大眾及學者專家之共識。

93.9.27

· 繼「娃娃機夾龍蝦」之後，中南部夜市出現了更殘忍的「娃娃機夾活兔子」。午，蘋果日報記者來電訪問關懷生命協會秘書長傅法法師，法師表示：用機器臂夾動物，造成嚴重騷擾與傷害，業者與民眾都已觸犯動保法，最高可處以五萬元罰鍰；呼籲社會大眾唾棄虐待動物的娛樂、勿作業者的幫兇，並踴躍向各縣市動物保護主管機關檢舉。

93.9.28

· 寵物同業公會所擬之「寵物買賣契約」於今日開始試辦。上午 10:00 於立法院中興大樓 103 室，關懷生命協會與陳建銘立法委員、犬貓飼主代表、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共同召開「狗狗貓貓站出來·抵制不平等條約」記者會，譴責該契約完全是寵物業者「黑箱作業」，漏洞百出，不但無法保障動物權益，對消費者保障遠低於民法，業者還試圖營造「農委會背書」的假象，呼籲飼主拒簽抵制。

秘書長傅法法師於記者會後接受公視訪問時指出，該契約是由寵物同業公會擬定後交給農委會，整個制定過程並沒有讓動物保護團體或消費者參與，有圖利寵物業者之嫌。農委會已於上週五與動保團體協商，同意將於半年內邀請各界檢討，於形成共識後推出新修正的契約範本。而在契約還沒修正之前，呼籲民眾千萬不要簽下這份契約。。

是日適逢中秋教師佳節，媒體記者擠滿 103 室，記者會上流浪貓「yoyo」、古代牧羊犬「呆呆」、拉不拉多「弟弟」搶盡鏡頭，當日至少有九家電視、翌日至少有七家報紙報導。

93.9.29

· 下午，本會與野生救援組織 WildAid 共商北二高清水休息站鯊魚缸及 ACAP 等活動。之後，本會去電農委會聯繫拜會事宜。

93.9.30

· 上午，農委會李建全副主委來電告知本會：日前海景公司董事長李清波拜訪農委會，就清水休息站鯊魚缸一事進行協調，李副主委表示生物展示仍需顧及社會觀感、保育及教育目的，其後海景公司已於 27 日將鯊魚撤走。

· 上午，秘書長傅法法師至台北市動物衛生檢驗所參加「動物保護檢查員赴英國 RSPCA 實習後座談會」。

93.10.4

· 下午，代理動物星球影音光碟的南強國際影視傳播有限公司、麗音影音股份有限公司，至協會商談日後可行的合作方式。

93.10.5

· 上午，國內最大的寵物雜誌「寵物誌」來協會採訪有關寵物買賣定型化契約之爭議。訪談將刊於 11 月「寵物誌」。

· 本會與野生救援組織 WildAid 將推動「2005 亞洲關懷保育行動計劃」，下午，智威湯遜廣告公司、良駱傳播公司、伊電網創意至本會共同討論計劃內容。

93.10.6

· 下午，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馴養組技正蕭澤民先生特地從屏東北上，至本會商談「清水休息站鯊魚缸」事宜。蕭先生表示，海生館並不贊同休息站展示鯊魚、海洋生物巡迴展示，這些純屬海景公司的「商業行爲」，海生館也已數次向海景公司表達「不可冒用海生館名義」之立場，然而海景公司並不予理會。

據了解，日前海景公司已將中二高清水休息區鯊魚缸上的標語「來自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刪除。

93.10.7

· 民眾投訴鐵路站務人員以粗暴的扔摔方式搬運農場託運紙箱，紙箱內裝有活生生的小雞小鴨，本會致函台灣鐵路局要求仁慈對待農場託運動物，以免觸犯動物保護法。

· 台南市天主教德光女子高中九年一貫總體課程計畫書「快樂農園行」學習單中有「抓泥鰍比賽」教學，本會致函該校要求取消。

· 下午，本會與野生救援組織 WildAid 赴林務局保育組商談「2005 亞洲關懷保育行動計劃」。

93.10.9

· 「2004 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舉行第三次研習，由中華實驗動物學會理事長梁善居教授演講「實驗動物倫理」、本會秘書長傅法法師演講「現今動保的社會概況」、動物社會研究會理事長朱增宏先生演講「國際動保經驗分享」、農委會防檢局石慧美小姐演講「現今動保政策走向」。

93.10.12

· 晚間，本會專員李軍漢至台大新大社演講「動物解放」。

93.10.13

· 下午，至政大接受第三部門研究中心電子報編輯的訪問，談「2004 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活動緣起及籌備過程。

93.10.20

· 中午，秘書長傅法法師、專員李軍漢與蠻野心足生態協會劉彥玲律師商討流浪動物絕育研究專案。

93.10.23

· 「2004 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舉行第四次研習，由農委會池雙慶參事演講「動保法起草歷程」、台中市

世聯會賴俊佑總幹事演講「動物收容所經營管理」、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藍慧珊律師與劉彥玲律師演講「動物權及動保法律實務」、台大鍾德憲教授演講「台灣經濟動物的社會概況」。

93.10.28

· 下午，秘書長傅法法師、專員李軍漢至台北市動物衛生檢驗所出席「動物保護檢查員93年在職訓練」，參與環保局處理民衆檢舉案例所牽涉「主管機關對動保法適用」問題的討論，與會者除了畜牧處王忠恕技正、動檢所官員及動物保護檢查員之外，尚有台大法律系林明鏘教授、李茂生教授、動物社會研究會朱增宏會長。

93.11.1

· 上午，銘傳大學媒體空間設計研究所蔡珮芸同學來協會訪談有關寵物公園之設置。

93.11.2

· 台灣動物研究協會及高雄市教師會生態教育中心公佈「台灣北中南鳥店販賣放生物訪查報告」。下午，蘋果日報、自由時報、台灣時報記者來電訪問秘書長傅法法師，法師表示，獵捕野生動物屬觸犯根本五戒之「不殺生戒」，若佛教團體放生的動物來自獵捕野生動物，則有觸犯戒律的疑慮。放生必須考慮動物來源、物種、生態、方法等諸多要件，以免「放生反成放死」，違背佛教慈悲護生的本懷。

93.11.3

· 一名印尼籍旅客走私一批來自印尼的珍希鸚鵡二十八隻，被台北關稅局於中正機場查獲。其中包括兩種被「瀕臨絕種野生動植物國際貿易公約CITES」列為瀕臨絕種的一級保育類鸚鵡，棕欄巴丹(Palm Cockatoo)與摩洛哥鳳頭鸚鵡(Moluccan Cockatoo)，卻被防檢局以「防堵禽流感」、「避免引起恐慌」的荒謬理由，採集檢體後於3日中午全數撲殺。本會發布新聞稿嚴厲譴責防檢局血腥的屠殺行爲。

· 下午，本會理事林雅哲獸醫師應邀至輔大Doggy Club社團演講「動物保護與校犬管理」。

93.11.4

· 上午，關懷生命協會於立法院召開「宗教不應成爲動物保護法的化外之區」記者會，昭慧、傅法法師與協會董事林雅哲醫師出席發言，針對最近盧博基立委擬修訂動保法，增列限制放生條文，協會指出：宗教不應成爲動物保護法的化外之區，除了宗教放生以外，宗教神豬、宗教狩獵，整個過程涉及對動物很殘忍的部分，都應一併納入動物保護法規範。農委會在面對「宗教」所牽涉的保護動物爭議，不能再以「恐引起宗教界／客家族群／原住民強烈反彈」爲由繼續當「縮頭烏龜」，而致令不合時宜的習俗繼續危害動物及環境生態。反對單就「放生」而立法，卻放過其他宗教不當習俗殘害動物的行爲。認爲這樣有違「宗教平等」之憲法精神。

是日參加記者會之媒體記者極其踴躍，並針對昨日關懷生命協會所發表之抗議防檢局全面撲殺走私鸚鵡新聞，請傅法法師進一步表達其看法。

原來2日下午8時許，有一名印尼旅客走私28隻保育類鸚鵡，防檢局在接獲消息後，沒有經過隔離、簡易的過程，3日中午12時就將其悉數撲殺了事。傅法法師指出，防檢局的草率做法，令人無法接受。鸚鵡在華盛頓公約中，屬於第一級瀕絕的保育類動物，防檢局的做法明顯有疏失。若說是因爲鸚鵡來自禽流感疫區，那麼，防檢局將保育類鸚鵡撲殺，攜帶鸚鵡進口的旅客，卻反而可以在島內自由行走，而不須被隔離，根本就不公平，也無視於該旅客隱藏禽流感感染源之可能性。因此，協會不排除召集國際團體與中華鳥會，向防檢局草菅鳥命提出嚴重抗議，並向監察院提出檢舉案。

· 中午，防檢局證實走私鸚鵡之檢體無感染禽流感，聯合晚報記者來電訪問秘書長傅法法師，法師表示，不到一日檢驗即有結果，防檢局難道不能將這批珍貴稀有鳥類隔離、待檢驗出爐之後，再決定是否撲殺？將要求監察院介入調查糾正，同時也會串聯國外保育組織，對政府提出抗議。該訪問刊於是日聯合晚報。

· 男子陳中和於3日闖入台北市立動物園獅子展示場行爲，涉及觸犯動物保護法第六條「任何人不得惡意或無故騷擾、虐待或傷害動物」，本會向台北市動物衛生檢驗所檢舉，要求依動物保護法相關罰責處理。

93.11.6

· 「2004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舉行第五次研習，由桃園阿貓阿狗愛心小站江玄鈺演講「我的動保路」、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陳信行博士演講「青年的社會運動啓蒙」，下午至台北市立動物園參觀。

93.11.9

· 由於台北市立動物園接連發生獅子受騷擾及無尾熊哈雷安樂死事件，下午大愛電視「大愛全紀錄」記者來協會採訪秘書長傅法法師，談動物園存在之必要性及動物園動物福利現況。法師表示，爲了人類的需要而令野生動物終生被囚禁，對動物太不公平，從動物的角度來看，動物園根本不必要。台灣公私立動物園根本不重視動物福利，許多動物在不適合的人工環境生存，不但動物痛苦，民衆也看不到動物合乎自然的行爲，根本毫無教育意義。

93.11.10

· 下午，「寵物誌」記者謝玉蓮來協會採訪，將針對關懷生命協會做一專題報導刊於12月號「寵物誌」。

· 晚上，秘書長傅法法師及專員李軍漢受邀參加「台北縣愛心媽媽協會」籌備聯誼會。

93.11.14

· 下午，秘書長傅法法師至玄奘大學參加「第二屆宗教福利與資源運用學術研討會」，於會中發表論文：〈宗教福利與動物保護——以高中動物活體解剖爲

例)。

93.11.15

· 上午，聯合報記者來本會與專員李軍漢商談「寵物公園之設置問題」。

93.11.16

· 上午，秘書長傅法法師至農委會參加「研商制定動物運送辦法會議」。

93.11.17

· 中午，專員李軍漢至世新大學寵物諮詢服務社演講「飼主責任與動物保護」。

93.11.18

· 本會於數日前收到「丹堤咖啡虐貓事件」電子郵件，敘述香港遊客呂曉晴發現台北丹堤咖啡信陽店將黏鼠板黏住的兩隻幼貓，裝在三層垃圾袋內打算送垃圾車的殘忍行爲。經本會聯繫香港呂小姐後證實確有其事，幸好當時兩隻幼貓被學生救起送醫，目前已無大礙。前日聯合報記者汪文豪先生來電訪問此事，於今日該報獨家報導之後，各家媒體新聞同聲譴責丹堤咖啡虐待動物的殘忍行爲，丹堤咖啡公開致歉，並表示願意負擔小貓的醫療費用。

93.11.19

· 上午，大愛電視「菩提心要」節目記者范姜小姐來協會訪問秘書長傅法法師有關佛法對「暴力行爲」的看法。傅法法師表示，暴力不只是肉體上的，還包括精神上的傷害；暴力不只來自個人，更多是來自暴力的制度。佛弟子應從佛法檢視所有將「暴力合理化」的價值觀，並積極改變暴力的制度，例如工廠化農場、動物實驗；不宜再拿「宿命論」、「業帳論」，來合理化自己的懦弱，在受暴者的傷口上灑鹽。

· 「丹堤咖啡虐貓事件」持續發燒，兩隻死裡逃生的幼貓「恩成」、「lucy」受到社會大眾熱情關切，媒體競相報導。今日「恩成」待領養的消息經聯合報刊出，民衆領養電話紛紛湧來。丹堤咖啡信陽店王姓店長違反動物保護法，台北市動檢所開處3萬元罰鍰之行政處分書。

· 本會向農委會檢舉台南縣歸仁鄉流浪動物暫時留置所管理不善，今日農委會防檢局復函已責成台南縣政府處理，暫時關閉該留置所。

93.11.20

· 本會參加環境教育學會舉辦的「九年一貫教材動物保護研討會」，與國中小教師、教科書出版商、動保團體共同探討九年一貫教材當中動物保護相關內涵。環境教育學會以動保觀點分析康軒、南一、翰林三家教材，部分內容涉及動物歧視，秘書長傅法法師建言：1.若確有錯誤或不當，應修改或刪除；2.審視運用動物的教材是否有達到教學目的，若無則應修改；3.即便達到教學目的、卻有爭議，宜考慮替代教材以減除負面教育。本會於會場外展示文宣品及動保教

材，甚獲與會教師及出版商重視，索閱者衆。

· 「2004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舉行第六次研習，由荒野保護協會秘書長張宏林演講「如何做一位青年領袖」、中心動物醫院院長杜白醫師演講「動物保育與環保生態的過去、現在、未來」、荒野保護協會李偉文理事長演講「第三部門志工發展」、國策顧問蕭新煌教授演講「第三部門的形成」。

93.11.25

· 本會向農委會檢舉某花蓮市民非法繁殖買賣犬隻，今日花蓮縣防治所復函依動保法處以5萬元罰鍰。

93.11.26

· 下午，台大獸醫系費昌勇教授至本會拜訪。在費教授推動之下，台大獸醫研所將開設「動物福利組」，邀請中研院社科所錢永祥教授、玄奘大學應用倫理研究中心主任昭慧法師授課「動物倫理」。誠可謂獸醫學界之創舉。

93.11.28

· 「2004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舉行「訓犬與動保」課程，由台大動物醫院楊姮稜醫師主講。

徵信名錄

93年8月~3年10月



(依入帳順序排列)

預收常年贊助費

6000= 房曼琪

<合計:>6000

常年贊助費

500=吳姮靜 李坤錫 王宣驊 林育萱 林偉 2000=林美萍 傅大銘 陳堅堂 張文獻 林葳華 汪光懿 林建志 李世筠 江雲瑛 江琪雲 王穗香

<合計:>24500

一般捐款

36=葉青芳 50=蕭景方 100=楊惠婷 劉榮妹 蔣中和 陳細佳 妞妞 鄭安清 陳美慧 林宜亭 戴鈴倫 王彥傑 林桂安 唐寧世 苗栗縣社區大學吳執祕 宏宏 洪昭綺 200=施振旺 莊沛煌 宋孟樵 周文健 張家齊 林芳郁 常仲偉 高柏揚 林建州 林昭吟 林貞吟 林欽簡 洪雪美 封繼麻 陳國治 蕭珮玉 蘇怡婷 蘇建豪 顏秀觀 250=李丁照 粘阿珍 300=嚴得清 魏姿宜 林益寶 林淑玲 柏玉蘭 郭伊珊 曾玉雯 李沛芸 320=君佐賀日本料理大衆顧客購買購物袋捐贈 400=林志強 林月旬 林采風 鐘昱玲 450=鄭淑雲 500=陳秀幸 洪崇雄 羅元德 葉怡君 徐欽祥 蔡境芬 蔡易軒 張佑全 楊易錫 張秀玉 游佳琪 張碧芳 許安迪 許嘉偉 陳美智 張文娟 吳秉樺 王萬傳 王繼榮 文海珍 王少維 523= 房曼琪 550=張譽尹 游梅君 600= 芝山國小畢業班 李界昇 670= 尹寸欣 700= 黃敏惠 720= 林亮吟 750= 葉美純 林雪 余世偉 850=江憶芬 900=趙俊明 謝恬君 吳采薇 1000=陳素卿 劉張簡寡 朱書瑩 李正義 蔣智如 李燕美 汪光懿 王積勇 藍元鴻 蘇蕙莉 芙雅美學行銷有限公司 林碧珠 胡台萍 嚴美足 財團法人台北縣安德文教基金會 王禮文 王梅春 封威蘭 謝風美 謝宜真 張秀容 林正平 1040=楊淑惠 1080=李維明 1200=劉奕壯 張文華 1300=張潼 1500=黃陳靜玉 黃嘉雯 黃麗玲 羅方吟 何乾成 楊錦燕 賴添興 施姍姍 吳鳳玉 許雅婷 黃常吉 林忠賢 陶維菁 陳文玲 胡美娟 黃吉慶 洪志中 1600=勤宜格 1800=吳玉珍 2000=魏伶珍 高桂鑾 王秀珠 王博和 靜空法師 賴盈均 張迺佳 高崇蘭 弘光放生會 黃俊源 劉玉女 萬宏隆 湯珠成 2100=張惠如 王麗瑀 2400=翁毓姍 2500=葉簡秀蘭 葉鈺鑽 池雙慶 許坤郎 劉彥玲 3000=楊宗峰 高慶珍 段中翰 林昀慧 林昀陞 劉立群 鄭惠娟 廖雪惠 4000=朱翌樺 4566=無名氏 5000=王永烈 吳銀玲 5040=妙雲文教基金會 6000=詹瑞華 彭顯澄 9000=吳淑敏 雅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純姬 15000=林竺霓 30000=林育正 50000=孫啓峰 52500=鴻德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計:>367795

指定捐款 - 經濟動物

100= 林珮瑜 400=楊美琴 盤玉玲 盤玉珍 盤志強 盤郭銀妹 420=盤榮鑑

<合計:>2520

指定捐款 - 同伴動物

200= 蔡玉釧 300=王文燕 馮凱倫 吳海晨 吳豐楡 吳豐銀 吳秀茹 360=世新大學寵物諮詢服務社 400=姚采宜

林靜怡 蔡曉曉 401=無名氏 450=張萬吉 500=林仲翼 徐鄭阿鳳 黃佳呢 李月娥 詹小維 蕭薇琪 土豆 黃如伶 藍家怡 藍元斌 許莊佩榛 600=呂佳佩 文應 700=林麗明 800=王玉璇 900=李娜萍 1000=蔡淑貞 張芳蘭 饒芝炆 饒婚炆 邱佳琪 呂苡竹 李惠智 馮禹翰 1200=陳淑津 廖程錦治 廖群 小不點 蔡銀娟 楊幸茹 嚴英甄 嚴子祺 嚴洸馨 王倩玫 1550=吳佩瑩 1800=胡惠珠 王建華 陳麗明 2000=林靖如 郭晏芯 王榮得 王景立 許鈴惠 吳章賢 2000=張迺佳 2500=許晉彰 3000=陳語 榮映璉 林昱成 陳茂村 陳佩琳 陳意霏 蘇絹惠 郁昕屏 陸綉香 林愛倫 4000=寶蔭慈善基金會 6000=彭敏芳 廖楓 廖南詩 李阿香 陳文玲 10000=財團法人台北保安宮 15000=李根城 20000=鄭醒中 24200=發票中獎 40000=陳伯瑞 80000=陳玟靜

<合計:>312261

指定捐款 - 實驗動物

100=江政達 何逸凡 900=黃文娟 1000=徐雅倩 3000=何玉雯

<合計:>5100

動保青年領袖研習營

2500=廖震元 5000=林秋賢 800000=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

<合計:>807500

感謝：

○ 圖書行銷 /

法界出版社

○ 本刊流通 /

誠品書局，新學友書局，華泰銀行，三民書局，唐山書局，何嘉仁美語蘆洲書店、三重書店。

○ 義工 /

陳伯瑞，沈怡帆，黃敏惠，陳悅萱，邱美惠，蕭玉芬，王瓊涓，楊忠正，彭仁隆，曾慶鏜，李照月，李美津，李美容，張寶珠，紀桂蘭，李坤錫，王彩虹。

○ 其他贊助 /

台北縣市30家動物醫院協助設置發票募集箱，名單見本會網站。

○ 特別感謝 /

淨土宗文教基金會無償提供辦公房舍。

四海加油站，長安加油站 紫陽加油站，萬大加油站協助設置發票募款箱。（依筆劃順序排列）

以及所有透過親送、郵寄等各種管道捐贈發票的朋友們。

大得蘭誌文化設計工作室張齡文小姐義務美編本刊。

English Summary

In this issue of AVOT, the well being of pet animals in the process of commercial activity is being discussed thoroughly. A purchase agreement is being drafted aiming to resolute disagreements and prevent animal cruelty in commercial activities, but agreements upon this purchase agreement is yet to come.

A bloody massacre had secretly taken place in the quiet county of Tao Yuan. Officials from the Bureau of Animal and Plant Health Inspection and Quarantine slaughtered 28 CITES appendix I endangered parrots under the conjectured accusation of epidemic without proper quarantine and any inspection. The birds were burned to ashes under an unseen super-efficient bureaucratic manner within 16 hours of their first discovery by the custom. This is not the first time the agency been accused of neglecting international conservation effort, we call upon our readers to take actions and stop similar event to ever occur again.

Calls for the amendment of the Animal Protection Law have reached a new height. Activists urge that animal mistreatment under religious ceremonial liberation, commercial tribal hunting, and sacrificial pig should be protected as well by the Animal Protect Law. Activists think that these activities should not be privileged, those animals should not endure discrimination under any circumstances, and should be protected by law as well.

Happy ending for those shark celebrities in Chinshuei. A successful rescue had come in time to save those tortured souls in a small tank at the freeway stop. See inside for more about the surprising twists and turns of the rescue story.

A serious discussion over animal ethics by renowned scholars, Dr. Chien, Sechin Yeong-Shyang from the Academia Sinica and Shih, Chao-Hui, Associate Professor from the Hsuan-chuang University tells us how humans should treat animals.

Field reports from our reporter at the "Creative Sacrificial Pig Contest". You can hear more about how we can change the lives of animals by being creative. Join us on this trip to the Hakka town Fu-Kang, and see how villagers show their respect and love to their piggy friends by thinking differently.

Last, we will hear more insides stories and live reports from the 2004 Youth for Animals Leadership Camp. We get to see more about how those diligent and passionate youth survive the three month long training program. How they become closely bonded through out the program and what they have in mind for the future of animals in Taiwan.

徵求會員

* 歡迎贊同本會宗旨之愛心人士加入 *

◎入會方法

1. 填寫入會申請書，傳真或寄回本會

傳真：02-8780-0840

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莊敬路 289 巷 5 弄 16 號

2. 繳納常年會費：

個人贊助會員每年會費貳仟元，學生會員五百元。

◎繳費方式

1. 至本會繳納

2. 郵政劃撥：

帳號：16874551

戶名：中華民國關懷生命協會

謝謝
謝謝
喔！



◎入會申請表

會員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贊助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會員			會員號碼 (由本會填寫)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電話	(公)	(私)		傳 真		行動電話 傳呼機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最高學歷		服務單位			職 稱	
專 長					信 仰	

收支決算表

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款	項	名稱	合計	總計
1		經費總收入		4,646,250
	1	入會費	1,000	
	2	常年會費	333,000	
	3	永久會費	20,000	
	4	捐款	4,257,134	
	5	利息收入	35,116	
	6	其它收入		
2		經費總支出		2,864,346
	1	人事費	372,683	
	2	辦公費	151,907	
	3	業務費	2,119,126	
	4	雜項支出	61,075	
	5	購置費	169,555	
	6	提撥基金		
	7	本期餘絀		1,781,904

資產負債表

民國 93 年 10 月 31 日

科目	資產		負債/基金暨餘絀		
	小計	合計	資產	小計	合計
流動資產		5,959,497	流動負債		219,988
庫存現金	0		應付票據	158,173	
銀行存款甲存	5,275		應付費用	7,279	
銀行存款乙存	1,050,000		代收款	1,536	
銀行存款劃撥	276,302		預收款	10,000	
銀行存款定存	3,900,000		存入保證金	43,000	
存出保證金	20,500				
暫付款	56,820		基金		1,915,182
預付款	6,580		提撥基金	1,515,182	
存貨	406,279				
應收帳款	12,741		專業準備金	400,000	
應收票據	225,000				
			餘絀		3,824,327
基金			累積餘絀	2,042,423	
基金專案存款			本期餘絀	1,781,904	
合計		5,959,497	合計		5,959,497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寄款人請勿填寫。
◎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收 款 帳 號	存 款 金 額	電 腦 紀 錄	經 辦 局 收 款 戳
郵政劃撥儲蓄金存款收據			

寄款人收執聯

收據號碼：

98-04-43-04

◎存款交易代號請參見本單背面說明。

收 款 帳 號	1	6	8	7	4	5	5	1
戶 名	中華民國關懷生命協會							
幣 別	新 臺 幣							
經 辦 局 收 款 戳	(請用壹、貳、叁、肆、伍、陸、柒、捌、玖、拾、零等大寫並於數末加一整字)							
姓 名			寄 款 人		姓 名		通 訊 處	
通 訊 處			電 話		姓 名		通 訊 處	
電 話			寄 款 人		姓 名		通 訊 處	
寄款人代號								

虛線內備機器印證用請勿填寫

◎帳戶本人存款此聯不必填寫，但請勿撕開。

收 款 帳 號	1	6	8	7	4	5	5	1
戶 名	中華民國關懷生命協會							
幣 別	新 臺 幣							
經 辦 局 收 款 戳	(請用壹、貳、叁、肆、伍、陸、柒、捌、玖、拾、零等大寫並於數末加一整字)							
姓 名			寄 款 人		姓 名		通 訊 處	
通 訊 處			電 話		姓 名		通 訊 處	
電 話			寄 款 人		姓 名		通 訊 處	
寄款人代號								

臺灣人一樣心中有愛
我們相信
何必送狗到德國

給牠一個溫暖的家

我的明天在那裡



徵求會員

歡迎贊同本會宗旨之愛心人士加入。

入會方法

1. 填寫入會申請書，傳真或寄回本會。

FAX: 02-8780-0840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莊敬路289巷5弄16號

2. 繳納常年會費：

個人贊助會員每年會費貳仟元，學生會員五百元。

繳費方式

1. 至本會繳納

2. 郵政劃撥：

帳號：16874551

戶名：中華民國關懷生命協會

通

常年會費

- 個人贊助會員NT\$2,000元/年
 團體贊助會員NT\$20,000元/年
 學生會員NT\$500元/年
 個人基本會員NT\$2,000元/年
 團體基本會員NT\$20,000元/年

贊助費

- 一般捐款：_____元
 指定捐款：(項目如下)
 . 動物解放 NT\$450_____本
 . 3-1✓也做得到！愛護動物101 NT\$350_____本
 . 小白阿花何處去？ 特價NT\$1000_____本
 . 動物新世紀 NT\$220_____本
 . 孩子！3-1✓也可以解救去丫 NT\$250_____本
 . 保護動物觀念萬用卡/三套 NT\$100 (含A B C卡三款) _____份
 . 生命的吶喊(VCD) NT\$100_____卷 國語版 國語發音 · 英文字幕
 . T恤 (長袖/狗、熊、彩色) 特價NT\$350 款式：____, _____件
 . 特大T恤 (長袖/狗、熊、彩色) 特價NT\$150 款式：____, _____件

其他 _____元

合計：_____元

附書：您從何處獲得本刊物？

- 書店
 捷運站
 其他 _____

欄

GOOD DOG University



動物星球『馴服有方』全系列 1~6集



想學習如何處理狗狗對飼主出門所產生的焦慮？想學習觀察狗狗的情緒？想訓練狗狗不要亂吠叫？想治療狗狗隨地小便的毛病？想訓練行為偏差的狗狗？想訓練狗狗基本禮儀？如何讓吵鬧的狗狗安靜下來？如何對付愛追逐的狗狗？如何讓你的狗有家教？答案全在「馴服有方」！



麗音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ATeam Vision Co., Ltd.

北縣三重市光復路一段61巷24弄15-1號
<http://www.ateamvision.com.tw>

TEL:(02)8512-3355 FAX:(02)8512-3366
E-mail: ateam.vision@msa.hinet.net

典藏極品

XL

長袖

恤特價



熊



共享世界



狗

XL長袖T恤 特價150元

欲購者，請填寫內頁劃撥單訂購。



關懷生命協會